



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會刊

DIÁRIO D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第七屆立法會

第二立法會期 (二零二二 — 二零二三)

第一組

第 VII - 46 期

VII LEGISLATURA

2.^a SESSÃO LEGISLATIVA (2022-2023)

I Série

N.º VII - 46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結束時間：下午七時四十四分

地點：澳門南灣湖畔立法會前地立法會大樓全體會議廳

主席：高開賢

副主席：崔世昌

第一秘書：何潤生

第二秘書：施家倫

出席議員：高開賢、崔世昌、陳澤武、黃顯輝、高天賜、
崔世平、梁安琪、何潤生、陳亦立、鄭安庭、
馬志成、李靜儀、黃潔貞、施家倫、宋碧琪、
葉兆佳、邱庭彪、胡祖杰、龐川、李振宇、
林倫偉、梁孫旭、王世民、陳浩星、高錦輝、
謝誓宏、梁鴻細、張健中、羅彩燕、林宇滔、
顏奕恆、馬耀鋒、李良汪。

列席者：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辜美玲

財政局局長容光亮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羅志輝

行政公職局副局長馮若儀

財政局副局長何燕梅

公共建設局副局長馬文俊

衛生局財務管理廳廳長張綺雯

財政局公共會計廳代廳長譚麗霞

法務局法律翻譯廳高級技術員謝淑霞

博彩監察協調局局長何浩瀚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甄綺蓮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崔浩甄

博彩監察協調局副局長廖志聰

法務局法律草擬廳廳長馮炳傑

博彩監察協調局法律及准照廳廳長古立文

保安司司長黃少澤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張玉英

司法警察局局長薛仲明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顧問曾翔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顧問張國華

司法警察局副局長賴文威

法務局法律翻譯廳廳長李詠儀

司法警察局國家安全事務綜合處處長陳麗貞

社會文化司司長歐陽瑜

社會文化司司長辦公室代主任吳志強

衛生局局長羅奕龍

社會文化司司長辦公室顧問 Manuel Fernando Mananças
Ferreira

醫療專業委員會秘書長梁佩珊

法務局法律翻譯廳代廳長王莉莉

議程：一、細則性討論及表決《2023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法案；
二、細則性討論及表決《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業務制度》法案；
三、引介、一般性討論及表決《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法案；
四、引介、一般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2/2009 號法律〈維護國家安全法〉》法案。

簡要：李振宇議員、林倫偉議員、梁孫旭議員、李靜儀議員、葉兆佳議員、何潤生議員、胡祖杰議員、顏奕恆議員、鄭安庭議員、梁鴻細議員、王世民議員、高天賜議員、謝誓宏議員、林宇滔議員、高錦輝議員（與馬志成議員、龐川議員聯名）、張健中議員、羅彩燕議員、黃潔貞議員、馬耀鋒議員、李良汪議員、宋碧琪議員、施家倫議員、陳浩星議員、崔世平議員作了議程前發言。《2023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法案、《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業務制度》法案獲得細則性通過，《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法案、《修改第 2/2009 號法律〈維護國家安全法〉》法案獲得一般性通過。

會議內容：

主席：各位議員：

午安。

現在開會。

今日總共有二十四份議程前發言。現在先請李振宇議員。

李振宇：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下午好。

我今日發言的主題是“前瞻規劃適時發展勞動權益”。

過去三年，受疫情影響，僱員勞動權益發展基本停滯。當局除依法對相關法律法規進行例行檢討外，對發展僱員勞動權

益事宜則無任何前瞻規劃，明年度施政報告亦如此。對此，本人深感憂慮和遺憾。

疫情持續三年，營商環境惡化，為渡過難關，企業採取各種措施減降營運成本，如縮減工時、放無薪假等，由此衍生出不少勞動權益課題，如就業不足保障、僱員因防疫而隔離產生的薪資問題等等。除此之外，僱員在工作期間感染新冠肺炎是否屬工作意外或應否列為職業病、如何鑑定僱員是否因工作原因感染新冠肺炎及如何保障因工作原因感染新冠肺炎僱員的勞動權益等問題亦都需要盡快釐清。

內地近期逐步放寬疫情防控政策措施，本澳經濟將迎來復甦的曙光。政府及社會需開始思考後疫情時代勞動權益保障及發展問題，尤需針對疫下出現的勞動爭議盡快進行檢討完善。而在疫下為促進就業而設立各項臨時性政策措施，政府亦需思考未來發展方向，是形成制度機制繼續實施，還是因應形勢變化適時終止？

須強調的是，每次勞動修法都是一項艱巨且耗時漫長的工作。上次《勞動關係法》自政府提出修法框架到法案通過正式實施，前後長達五年。在現時政府無任何發展規劃的情況下，僱員勞動權益或將處於一個較長的相對靜止期，這算是“積極有為”的態度嗎？

其實，利益多樣化、訴求多元化不可避免會導致勞資爭議，但意見分歧不應成為阻礙僱員勞動權益發展的絆腳石，更不應成為僱員勞動權益停滯不前的理由或借口，關鍵是政府要體現勇於擔當、積極作為的誠意和決心。瞻前顧後，持左右逢源的心態和想法，只會拖累僱員勞動權益的發展，亦不利於勞資和諧及社會穩定。

本人殷切希望政府盡快對包括《勞動關係法》、《勞動債權保障制度》、《聘用外地僱員法》等在內的一系列勞動法律法規進行系統的檢討和完善，前瞻規劃僱員勞動權益發展路徑及目標，適時合理提升勞動基準，與時俱進發展僱員勞動權益，以緊密配合政府“1+4”適度多元發展策略。

謝謝。

主席：請林倫偉議員。

林倫偉：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各位同事：

我今日的議程前發言是“關注‘澳車北上’和‘駕照互認’政策”。

大家下午好。

特區政府早前表示，“澳車北上”和“駕照互認”的進展已經九九十十。目前國務院已批覆“海關免擔保”政策，特區公報日前亦刊登行政命令，授權運輸工務司司長，代表特區與國家公安部簽署《內地與澳門關於互認換領機動車駕駛證的協議》，相信短期內兩項政策便會有好的消息對外公佈。

本人的議程前發言題目是“持續加強預防賭博工作。”

世界盃足球賽正在進行中，本澳不少居民都非常關注。為預防和打擊非法足球博彩活動，近日司法警察局展開巡查及相關防罪宣傳工作，提醒公眾切勿經營或參與非法足球博彩。同時開展“反外圍賭波”宣傳活動，向青少年傳遞防罪、拒賭訊息。亦巡查本澳各區的酒吧、網吧、桌球室、食肆及娛樂場所等球迷聚集地方，展開防罪宣傳。本人認同當局因應不同的情況作出針對性的工作，相信可以有效作出預防。

實際上，在國家推動粵澳融合的大背景下，本澳單牌車北上進入廣東全境的政策受到本澳居民高度關注，尤其近年隨著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推進，不少澳門居民到灣區各城市工作、學習和生活的情況越來越普遍，社會有不少聲音希望當局落實澳車北上，為居民在灣區流動提供更便利的條件。

根據澳門大學博彩研究所於本年 8 月發佈的“澳門居民參與博彩活動調查研究 2022”，近年澳門居民參與博彩整體情況呈下降趨勢，由 2016 年的 51.5% 下降到今年的 30.1%。可見不同部門預防博彩的工作有成效。研究指出澳門居民最普遍參與的五項博彩活動，當中體育博彩亦在其中。雖然佔比不高，但投注的中位數以倍數拋離其他博彩活動。有關情況值得關注，特別是青少年容易受體育運動的吸引參與博彩。

為完善有關政策，本人提出以下四點建議：

一、完善申請流程及簡化辦理環節

根據澳門青年指標的社會調查，近年澳門青少年參與賭博活動的情況都超過一成五。特別是網上博彩的興起，亦有透過通訊軟件博彩，形式更為隱蔽。近年時有發生涉及學生的網上博彩案件，網上賭博混合博彩、遊戲元素，包裝成流行遊戲，初期甚至提供免費試玩，年輕人在好奇心驅使下，易誤入歧途，不知不覺間沉迷網上賭博。據了解，不少非法博彩網站的伺服器設於外地，當局難以處理。建議政府持續與內地及外地政府加強聯繫，獲取更多資訊以封鎖相關網站，減低年輕人接觸網上博彩的機會。家長也要以身作則，讓下一代從小建立遠離賭博的意識。家長也要以身作則，讓下一代從小建立遠離博彩及正確使用網絡的觀念。

本澳居民對澳車北上的需求大，而申請流程方面，參照橫琴單牌車的申請一波多節，需要經過提交資料、驗車、面審、安裝電子牌證等多個流程，冀能進一步簡化環節。最好能開設一條龍服務，便利居民申請。此外，金管局表示已協調澳門業界為落實澳車北上“等效先認”政策做相關準備，以便車主只需購買一張保險便可讓車輛三地受保，希望當局能夠做好協調工作，妥善落實政策。

二、促進橫琴單牌車與澳車北上互通

早前保安司司長回覆本人關於澳車北上的問題時表示，橫琴單牌車與“澳車北上”不能劃上等號。由於橫琴單牌車的駕駛範圍僅限於橫琴，出入僅限於橫琴口岸；澳車北上駕駛範圍雖涵蓋廣東省全境，但出入僅可經港珠澳大橋口岸，這對居民造成一定不便。過往橫琴口岸多次因出入車道受水浸影響而出現短暫關閉的情況，對在橫琴居住或工作的車主帶來不便，希望當局努力與廣東省商討，盡早打通珠海、橫琴和澳門三地的通關限制，以便居民出行。

多謝。

主席：請梁孫旭議員。

三、做好交通安排部署

梁孫旭：多謝主席。

配套方面，參考橫琴單牌車政策的實施，由於配套未能跟上，導致出現各種通關和交通壓力，例如高峰時段出現大排長龍的情況；因此，希望當局做好事前準備，加緊做好配套工作，妥善規劃交通，完善口岸配套設施建設，做好壓力測試和突發事件的處理機制等。

四、綜合評估“駕照互認”

“駕照互認”方面，不少人期待落實有關的政策，方便居民取得內地駕照，到內地駕駛。但另一方面，社會亦擔心有關政策令本澳租車自駕或其他因素加重本地交通壓力和安全問題，甚至加劇黑工司機的問題，冀當局動態評估“駕照互認”對本澳的影響，並透過一系列優化措施減少潛在隱憂，建議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一些有關交通法律法規和安全等方面的資訊，並完善黑工處罰機制和加強巡查執法，以有效預防和進行打擊。

多謝。

主席：請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為完善長者服務，落實“家庭照顧、原居安老”的政策方針，多年來政府確實開展了不少工作，除了興建長者院舍外，還會透過與民間機構合作提供長者社區支援。明年度施政方針指出，將新設一間長者日間中心以及新增一支家居照顧與支援服務隊。然而，由於本澳老化人口加劇，十年間已增加超過一倍，老年撫養比率加重至六名成年人撫養一名長者，對於長者照顧服務需求大幅增加。

目前，本澳院舍宿位、日間護理／暫托服務仍然不足，長者院舍輪候時間更長達約十八個月，故此本人不時接獲居民求助，指家中長者身體機能下降、無法自理，但家人因工作而難以全天留家照顧，在輪候院舍過程中面對不少問題。儘管政府近年已推出《照顧者津貼先導計劃》，但發放對象範圍較窄，照顧者支援的覆蓋面有待提升；而更重要的是，對缺乏自理能力的長者和家人而言，最需要的是照顧服務的支援，故社會希望政府能夠有更多措施讓長者得到適切的照顧，紓減照顧者壓

力。

首先，因應 2021 年人口普查數據，政府更能掌握各區的長者人口、比例和居住分佈等資料，以至獨居長者或兩老家庭的情況等數據，期望當局評估本澳長者院舍或日間護理等服務的供求情況，除了落實於 A 區增建院舍，亦應預留土地空間，以規劃增加長者院舍和暫托服務項目，縮短院舍輪候時間。

此外，由於社區照顧體系有助提升長者生活質量，緩解照顧者壓力，當局應評估對於家居照顧與支援服務，以及提供上門診治的家居護理服務隊的需求情況，加強資源投放以優化服務並適當增加名額，完善服務的覆蓋面以滿足各分區的長者需求。當中，各照顧服務隊的人員，包括醫療人員、社工、照顧人員、司機及後勤支援等發揮重要力量，持續改善服務質素，尤其是疫情期間，上門服務工作及防疫的壓力倍增，當局必須主動檢視有關長者服務團隊的人手編制是否足夠，關注人員的工作壓力等。與此同時，為確保服務穩定性和質量，當局應適當增撥資源，優化人員津助制度等，致力協助穩定相關家居照顧服務的人員隊伍，讓更多專業和具經驗的社會服務人員持續開展長者照顧工作。

最後，政府應在現行《樂齡科技應用資助計劃》的基礎上，加強推廣智慧養老概念，除了應用於長者公寓，還應適當擴展至其他長者護養服務範疇，推動更多機構增設智慧科技設備，並協助各服務機構、使用者和照顧者熟悉和建立使用習慣，提升服務的質素和成效、減輕照顧人員的壓力，讓長者得到更適切照顧。

多謝。

主席：請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今日我的議程前發言題目是“推進澳門黃金珠寶產業完善發展”。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總體方案》第二部分明確提到，支援發展毛坯鑽石加工，打造世界級毛坯鑽石、寶石交易中心。同時，澳門特區政府在 2023 年的施政報告中也重點提及：推動工業轉型及多元發展，拓展鑽石寶石交易及加工業務，助力逐步形成珠寶產業鏈。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不僅為鑽石和寶石產業的發展賦予了新意義，更為發展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新產業增添了新動能，同時，澳門品牌工業的發展也將進一步助力大灣區產業的豐富。

但不可忽略的是，除了鑽石、寶石之外，澳門黃金產業是澳門傳統行業之一，發展至今仍歷久常新。多年來，在政府和業界的努力下，澳門黃金買賣在外已形成了良好的消費聲譽，根據澳門統計局提供的數據，2021 年全年，澳門鐘錶和首飾的零售額占全年總銷售額的 29%，位列澳門零售業銷售額的榜首。

在推動打造深合區世界級鑽石寶石交易中心政策的引領下，澳門成為中葡毛坯鑽石資源新轉介面。但當前，澳門鑽石寶石產業和黃金產業上的功能還未完全發揮，還未充分打通上下游產業空間形成完整的產業鏈。例如“鑽石、寶石交易中心”屬於整個產業鏈上端，而完整的產業鏈還應該至少包括研發設計、製造加工、展示博覽、批發銷售等，因此充分利用政策指導和兩地資源形成完整的產業鏈和健康可持續產業生態，是“破冰”的關鍵。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澳門黃金珠寶產業升級發展涉及用地、環保、牌照、通關、運營等，單憑社會層面難以開展，需要澳門政府作出實質帶動的作用。比如今年疫情首批開放 41 個國家可以免審批直接來澳門隔離，珠寶業最需要來的國家（印度，巴基斯坦，俄羅斯，安哥拉，莫桑比克）都不在名單裏，落後於香港。

二，政府應進一步加強與“深合區”或“珠澳跨境工業區（珠海園區）”等珠澳合作平台之間的政策融合，探討產品貨運通關的便利化和智慧化、交易的安全性及規劃產業園專屬用地及大樓等。並制定相應政策加強區域黃金、鑽石市場發展的合規監管。吸引國際鑽石寶石產業強國和黃金精工的加工企業與內地企業建立溝通，逐步整合形成珠寶產業集群。

三，完善黃金珠寶產業鏈，推動行業發展。打通上下游產

業空間，縱向一體化規劃建設黃金珠寶產業，增加產品產業的附加價值，大力發展培育毛坯鑽石交易、切割、打磨、珠寶首飾設計、加工業，合規黃金精煉廠，黃金珠寶檢測機構、零售等業務，從而形成一條具有上游原料交易和成品加工設計銷售等功能的完整產業鏈。積極推動行業中對工業用地需求較小的業務，如設計、鑑定、交易等落戶澳門，同時扶持澳門以設計、精工為主的小眾品牌成長，有助支持澳門製造業轉向高端及高附加值方向發展。

四，積極推動展覽平台的多元發展，從而進一步提升澳門本土珠寶行業影響力，加深與世界範圍內珠寶原材料生產國和消費國的對話，積極引進世界級行業論壇，大型展會等。

五，引進珠寶行業的高精尖人才，帶動本地專業人才培育、實施珠寶玉石首飾行業人才戰略和專業職業能力水準評價體系建設等工作。

多謝主席。

主席：請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為保障澳門的環境質素，近年特區政府十分重視環保減塑工作，陸續推行多項減塑措施，包括先後推出《限制提供塑膠袋》法律、制訂一次性發泡膠餐具、不可降解一次性塑膠餐飲吸管及飲料攪拌棒，又將於明年 1 月 1 日起禁止不可降解一次性塑膠刀、叉、匙的進口，這項措施較鄰近地區走得更前，值得肯定。

目前距離禁止進口不可降解一次性塑膠刀、叉、匙措施的實施只有半個月，希望特區政府加強與業界溝通，進一步宣傳講解，讓業界更清晰有關管制範圍及相關具體操作要求，並向他們詳細介紹可供替代的產品，以確保有效落實管制措施。根據過往多次的經驗，相信業界能順利過渡，公眾亦能理解及配合，有關規定對消費者不會構成太大的影響。未來希望特區政府按本澳實際情況，繼續做好減塑規劃並分階段逐步落實，增

加社會的環保意識，推動更多人以實際行動踐行綠色低碳生活方式。

新冠疫情之下，進一步促進了本澳外賣行業的蓬勃發展，但社會也憂慮由此產生更多塑膠垃圾污染問題。城市餐飲外賣領域的“減塑”是一個系統性工程，需要平台、商戶、消費者發揮合力，從塑膠包裝物和餐具的生產、採購、使用以及回收利用等多個環節入手，打造綠色物流模式。除了禁止進口之外，特區政府亦可以多鼓勵餐飲業界減少使用含塑膠的餐具及包裝物料，使用可降解、可回收或回收再製的產品代替，同時亦要鼓勵居民自備餐具，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為環保出力。為配合特區政府的減塑政策，今年的“2022 年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新增了“環保餐具展區”，讓參會者和相關業界了解最新資訊和進行採購，會上也促成了參展商與不少食肆、經銷商達成協議，建議特區政府多舉辦同類型活動及會議展覽，以加深本澳餐飲業界對最新環保產品和環保技術的了解，既能推動本澳環保產業發展，也有助於特區政府更好地推行減塑政策。

另一方面，建立環保意識必須從小做起，建議特區政府推動更多學校參加“綠色學校嘉許計劃”，積極支援學校推行相關環保教育及實踐活動，鼓勵學生參與校內外不同的環保活動，並加強在本澳的校園推廣“走塑”文化，教育學生從小培養自備餐具、水樽等良好環保生活習慣。

多謝。

主席：請胡祖杰議員。

胡祖杰：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今日我的議程前發言題目是“推動博物館的發展”。

習近平總書記在殷墟考察時指出：“殷墟出土的甲骨文為我們保存三千年前的文字，把中國信史向上推進了約一千年。”“中國的漢文字非常了不起，中華民族的形成和發展離不開漢文字的維繫。”

中國文字博物館把這些“文化自信”系統地展示了中國文字的構形特徵和演化歷程，盡顯中國文字“文化之美”。

近日，關於博物館在新城 A 區（東-2 區）的興建，引起本澳居民的評論及關注。澳門歷史城區是以舊城區為核心的歷史片區，保留著許多獨特而鮮明的歷史文化元素，亟待保育及深度尋源和開發、把歷史故事講得更完整、更具文化吸引力。

雖然澳門的博物館規模相對比較細小，但以城市面積及博物館的數量來看，算是相當密集及多樣性的。博物館是重要的文化承傳及文物保護單位，也有助遊客瞭解當地歷史文化。

本人曾於 2018、2019、2020 年曾多次提出對“博物館法”進行立法的建議，使博物館這個範疇在行政及管理上有法可依，在內地及香港已經有相關法律制度，為了澳門歷史文物、文化等保護的長遠發展，有必要制定本澳相關的博物館法律制度。在內地及台灣都十分重視博物館註冊制度。因此，為完善本地博物館的管理制度，推動博物館法的制定也該訂立時間表。

國務院在 2021 年 5 月 24 日公佈《關於推進博物館改革發展的指導意見》，為深化改革，持續推進我國博物館事業高品質發展，其中提出，“到 2035 年，中國特色博物館制度更加成熟定型，博物館社會功能更加完善，基本建成世界博物館強國，為全球博物館發展貢獻中國智慧、中國方案。”《意見》並明確要“統籌不同地域博物館發展，配合“一帶一路”倡議、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發展、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長三角一體化發展等，並建議加強博物館資源整合與協同創新。探索在文化資源豐厚地區建設“博物館之城”、“博物館小鎮”等集群聚落。

因此本人有以下三點建議：

1，澳門作為中國的重要組成部份，應該要發揮好“一基地”的作用，建議率先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內博物館融合發展，加強博物館資源整合與協同創新，澳門作為中西文化資源極其豐厚地區之一，應以發展建設成為“博物館之城”為目標；

2，在未有“博物館法”之前，為促進博物館事業發展，建立公私營博物館藏品財產登錄及監管、博物館年度評鑑與資助、博物館認證註冊制度等；

3，建議澳門配合國家在 2035 年基本建成世界博物館強國目標，積極推動本澳博物館的立法作出準備。

多謝主席，多謝各位同事。

主席：請顏奕恆議員。

顏奕恆：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下午好。

今日我的發言主題是“有關防疫過渡期的疫情防控工作”

現時本澳進入了疫情防控過渡期第二階段，特區政府現已就感染者居家隔離推出了多項措施，現時感染者自我評估及社區門診預約平台、社區門診、社區治療中心和巴士專線等措施已順利運轉，可見特區政府積極部署應對未來可能出現的大規模感染潮，不過在新的防疫形勢下，居民仍抱有諸多的憂慮。

首要希望政府根據鄰地的防疫經驗，完善防疫預案，像內地一線城市早已衝在前面，已出現過的問題及解決方法可供澳門借鑑；其次由於防疫政策變化快，資訊龐雜，居民難以第一時間了解，希望加強資訊的宣傳工作，持續在防疫專頁及時更新簡單易明圖文包，完善防疫專頁的欄目展示，並加大防疫事宜查詢和求助平台、求助熱線的推廣力度，並因應過渡期居民防疫求助的變化，更新熱門問題和答案，以便居民快速查找解決方法。

第三，過渡期醫療壓力大增，一來需確保醫療機構的正常運轉，尤其防疫政策多變，冀望能及時傳遞給前線人員，落實執行細節，並且保障醫療物資的正常供應，希望政府做好價格監管工作，打擊“哄抬物價”的行為。二來建議視乎社會狀況持續增加社區門診、社區治療中心站點，進一步參考國家衛健委互聯網醫療服務，推動更多公私醫療機構，提供線上開方、線下送藥的服務，降低交叉感染的風險。

第四，教青局現時已持續優化非高等教育學校防疫指引，但在具體執行方面，相信學校及家長仍存有諸多疑慮，希望政府視乎情況完善相關指引，為學校執行提供更清晰、簡明的指

示。而且按現時政府的指引，密接者黃碼均能上班，對於雙職家庭來講，確診學生居家需人照顧，會增大他們的照顧壓力，建議政府鼓勵僱主推出疫情過渡期的更多家庭友善措施，例如居家辦公、彈性上班等，支援員工照顧確診的家庭成員。

最後，政府日前公佈酒店業場所可接待新冠病毒感染者及密接者及相關指引，下周將是聖誕假期，入住旅客、居民的數量可能大增，同樣感染風險機率上升，建議當局與業界積極溝通，落實防疫安排，提前制定防疫預案，做好一切準備。

多謝。

主席：請鄭安庭議員。

鄭安庭：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下午好。

本人今日的發言主題是“冀規劃好 A 區商業配套”。

澳門地少人多，開發地下空間可以為城市提供額外的土地供應。當局早前在《東區-2 詳細規劃草案公開諮詢》中指出，新城 A 區將以“發展地下空間”作為該區的發展策略之一，而地下空間將分為 3 類，包括“以停車功能為主的一般功能區”、“由商業、地下通道、巴士調度中心等組成的複合功能區”以及“為教育設施、康體設施或交通疏導而預留的特定功能區”。而東區-2 的人口預計將達 9.6 萬人，其中商業配套與 A 區居民的生活便利性息息相關，因此地下空間將開發哪一類型的商業元素引起居民的廣泛關注。

當局曾表示，A 區共有 3 幅共 1.5 萬平方米的獨立商業用地，和 12 萬平方米的地下街商業面積，商業配套數量充足。但不少市民對此表示關心，認為商業配套的數量充足只是其中一方面，配套得是否合理則更考驗政府的前期規劃。過往，曾有居住在公共房屋的居民向本人反映，鄰近的商業配套欠缺多樣性，商品和服務價格偏高，居民經常需要跨區購物或享受商業服務，而部分商戶亦未能尋求到合適的舖位。因此，居民期望當局在發展地下商業元素方面，能夠總結以往的經驗，在地下商業街的功能上做好完善的頂層設計及總體規劃，為居民提供

包括美食、休閒、購物等多元化的綜合生活配套。同時，居民亦關注當局會否從便利居民生活的角度出發，根據居民的出行習慣，對“地面舖位”和“地下舖位”作出適當的功能區分，為各類公共機構，社服機構，以及商舖等設置適宜的場地。對於 A 區未來可能發展為夜市或者吸引遊客的商業元素，亦應考慮到對居住環境的影響，進行科學規劃，避免造成交通擠塞和噪音及空氣污染。

在地下商業街的建設和招商引資方面，有社會聲音建議，當局可引入商業資本，減輕公共財政支出，並積極與本澳的中小企開展合作，激發市場活力，為居民打造全天候地下商業街。

此外，“發展地下空間”對於本澳的城市發展而言是新事物。因此，在地下空間的運作和管理方面亦要做好相應的制度建設，例如“垂直交通的管理”、“地下商業空間的跨部門管理”、“地下場所的消防安全”、“土地空間的權利和義務”、“應急處置方案”等。本澳是否需要對現行的各類制度作出適當的補充或優化，從而配合發展地下空間的趨勢，仍然需要當局做出進一步明確和落實。

多謝。

主席：請梁鴻細議員。

梁鴻細：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本人的議程前發言是“有關非博彩元素”。

賭牌競投揭盅，原六大博企順利獲授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批給臨時判給。相關結果顯示，當局肯定六大博企長期為澳門整體社會穩定和全面發展作出貢獻，同時亦對六大博企寄予厚望，期望博企一如既往積極支持及推進澳門的“1+4”適度多元發展策略；在未來十年，為本澳“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定位，創造更多發展條件。

回顧本澳博彩業發展，六大博企為本澳庫房帶來可觀的收

入，提供大量就業機會予本地居民，無疑改變了澳門人的命運；同時，多年來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支持參與公益活動，落實本地人才培養，為殘疾或復康人士提供就業機會，並支持各項教育、科研、文化、環保及體育活動，促進社會穩定和諧發展，成績有目共睹。

然而受疫情及通關措施收緊等影響，客量和博彩收入大幅減少，對本地居民就業造成嚴重壓力；不少居民希望六大博企成功續牌後，按新《博彩法》及相關法律，先固本培元，理順營運脈絡，使人力資源、財務等業務，能按企業經營目標順利執行達成；相信六大博企均存有一定的實力，在防疫政策調整後東山再起，兼顧好自身的經濟利益外，“取諸社會，用諸社會。”履行本次博彩經營批給的規定，開拓海外客源、發展非博彩元素，承擔更多社會責任，為本澳社會永續發展持續貢獻。

行政長官於上月列席立法會，就明年度的施政報告回答議員提問時強調，非博彩元素是鞏固澳門博彩業健康發展的基礎。坊間就未來博企投入非博彩元素亦多有討論。在此，本人有以下建議：

一，澳門歷史城區被列入《世界遺產名錄》，本澳“美食之都”的名片亦享譽世界，體育當局每年更舉辦不少體壇盛事，刺激經濟之餘，亦為本澳帶來健康活力的國際形象，上述皆是本澳獨一無二的資源，如今賭牌既已塵埃落定，期望特區政府推動博企籌辦更多國際級文化體育盛事，讓體育、文化、美食和旅遊跨領域元素結合，發揮跨界合作的聯動效應，輔以智慧科技手段，拓展本澳旅遊消費空間，促進旅遊業轉型升級，培育旅遊經濟發展新動能。

二，期望博企在發展非博彩元素時，與本地中小企建立互惠互信的良好合作關係，在物資及服務採購方面持續與本地中小企合作，構建共同發展的溝通平台，為本地文創產業和青創企業提供展示的機會等，與中小微企優勢互補、錯位發展。

三，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發展初衷，是為促進澳門發展經濟適度多元，而深合區乃至大灣區，均不限制非博彩元素投資發展。因此期望博企抓住機遇，善用橫琴土地、市場等資源優勢，將部分非博彩項目落戶深合區，發揮自身國際企業管理等長才，帶動本澳多元產業協同發展；未來亦可考慮與大灣區城市內具雄厚實力的企業合作，開拓本澳創新產業發展的可能

性；期間，冀粵澳兩地政府加強溝通合作，出台落實政策，便利資金流、資訊流等生產要素互聯互通，推出企業投資項目指引，吸引相關非博彩元素項目進駐深合區，促進兩地經濟發展，豐富“一國兩制”成功實踐的意涵，為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作出良好示範。

多謝。

主席：請王世民議員。

王世民：多謝主席。

隨著經濟全球化持續推進，中小企業面臨著的市場環境、競爭環境以及商業環境都發生明顯的變化。本澳許多中小微企正積極扭轉發展策略與經營模式，提升自身市場競爭力，但部分企業管理人員的統籌規劃意識較弱，缺乏有效、完整的整體戰略規劃，很難適應新時期的社會經濟發展步伐以及市場整體發展趨勢。

此外，人才資源也是掣肘企業發展的重要問題之一。勞動力成本不斷攀升，導致企業用工成本不斷提升，而中小微企業經營資金相對有限，可提供的崗位工資與員工待遇亦會較低，很難吸引優秀人才加入，令人才流失率相對較高，影響中小企業戰略轉型策略和可持續發展。

本澳中小微企在疫情下度過近 3 年時艱。說實話，中小微企在疫情下能頂住已經實屬不易，更不要說轉型發展。如今防疫措施鬆綁、賭牌競投塵埃落定等利好因素，當局未來要有長遠規劃和佈局吸引旅客，為經濟注入活水，帶動社區經濟、消費及各行各業供應鏈，盤活市場，讓中小微企恢復元氣、重拾信心，謀劃未來轉型發展。

為此，本人提出建議：

1，建議當局切實幫助企業提升經營管理能力。當局可多分享市場信息，引導企業能緊跟市場發展趨勢，採用戰略性、前瞻性眼光看待企業生產現狀。與此同時，要推動中小微企積極調整企業發展經營趨勢與管理模式，優化自身的組織架構，使其從內部經營管理層面得到進一步建設與發展，做好資金、人才等儲備工作，以保證高效適應新時期社會發展形勢。

2，保障中小微企人資需求。澳門就業市場出現結構性失業，人資不足令部分行業雪上加霜。冀政府削減中小微企勞工額時切勿激進，應做好資料搜集和分析，統計出各工種欠缺的人手數量。可從嚴審批如文職等外僱職位，盡量聘請澳門人填補職位空缺；相反一些澳門人不願擔任的工種，比如保安清潔、地盤工人，勞動強度大、輪更捱夜等，外僱退場就要審慎。

3，本澳未來旅遊業朝著增加非博彩元素、引海外客源轉型方向前進。旅遊局要持續投入和優化各項軟硬件，致力推動“旅遊+”豐富旅遊內涵，加大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和“美食之都”兩大名片宣傳，吸引海內外遊客來澳，走進附近社區遊覽消費，帶動社區人流，盤活社區經濟，改善營商環境。

多謝。

主席：請高天賜議員。

José Maria Pereira Coutinho: Obrigado, Senhor Presidente.

Caros Colegas:

O título da minha intervenção de hoje é o seguinte: “O Governo deve distribuir gratuitamente, e com regularidade, as máscaras KN95, os kits para testes rápidos antigénio e os respectivos medicamentos, sempre em quantidades suficientes, para toda a população, incluindo os quartos para o isolamento, caso tenham Covid-19”.

Nestes três anos de pandemia, infelizmente, faleceram seis idosos devido ao Covid-19. E muitos cidadãos sofreram bastante com a prolongada separação dos avós, pais, filhos e netos, devido às medidas pouco científicas e excessivamente rigorosas de controle sanitário, os exagerados dias de quarentena, a imposição desnecessária e aleatória dos códigos de saúde e o pagamento de elevados montantes por cada teste de ácido nucleico, que ainda variam entre as 45 e as 500 patacas. Neste momento, continua a haver uma enorme confusão na exigência dos testes, porque uns serviços ou entidades públicas exigem testes de ácido nucleico para se poder trabalhar, outros somente exigem testes rápidos antigénio. Cabe aos Serviços de Saúde esclarecer, clara e rapidamente, o que é

preciso ser feito para acabar com estas confusões.

Se decidiram, de repente, que é para abrir e tornar a cidade rapidamente infectada para, rapidamente também, nos livrarmos desta pandemia e iniciar-se a recuperação económica, nomeadamente, a indústria do Turismo e do Jogo, o Governo deve distribuir com regularidade, gratuitamente e em quantidades suficientes, as máscaras KN95 ou de qualidade superior, os kits para testes diários antigénio e respectiva medicação para toda população, para que esta esteja devidamente protegida. Vivemos momentos cruciais e as medidas impostas pelas autoridades competentes não podem falhar neste importante processo de distribuição atempada e gratuita das máscaras, kits e medicamentos para protecção da generalidade da população, incluindo a total “abertura ao mundo”, como está a acontecer na vizinha RAEHK.

Mas, nesta repentina e confusa abertura à pandemia, 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 não deviam “aproveitar” para “pisar” ou “passar por acima da lei”, desrespeitando totalmente o Princípio do Primado da Lei, ou seja, a predominância da lei sobre as demais fontes de direito.

Isto tem a ver com a recente Circular, n.º 0242/SAFP-DRSP/OFC/2022, de 13 de Dezembro, dirigida a todos os serviços e entidades públicas, impondo, de forma abusiva e ilegal, um limite de idade, dos 14 aos 65 anos de idade, como faltas justificadas por doença do trabalhador que tenha de estar ausente do serviço para poder acompanhar o familiar ou parente ou afim no 1.º grau de linha recta.

Esta discriminação etária deixou de fora todos os menores de 14 anos e os idosos com mais de 65 anos de idade (para além da violação do usufruto de cuidados e protecção da família e da comunidade constante na alínea 3, do n.º 5, da Lei n.º 12/2018), do importante acompanhamento familiar, principalmente agora quando mais precisam de apoio dos seus mais directos familiares.

A alínea b), do n.º 2, do artigo 97.º, do Estatuto dos Trabalhadores da Administração Pública de Macau, aprovado pelo Decreto Lei n.º 87/89/M, de 21 de Dezembro, não discrimina as pessoas em função da idade, pelo contrário, abrange todos os

parentes ou afins do 1.º grau da linha recta, não havendo qualquer limitação ou discriminação da idade.

Assim, solicitamos à tutela para que proceda de imediato à revogação da supracitada Circular, que está a afectar o moral dos trabalhadores, principalmente o moral dos trabalhadores da linha da frente, que têm pais idosos e muitas crianças por cuidar e sustentar.

Antes, já no dia 11 do corrente, e sem qualquer tipo de auscultação às associações representativas dos trabalhadores da Função Pública, o Director dos SAFP decidiu exigir o uso de máscaras KN95, ou de padrão superior, durante o horário de expediente, sem assumir a responsabilidade com os custos de aquisição.

São custos financeiros acrescidos que afectam o orçamento familiar dos trabalhadores da linha da frente, devendo os SAFP assumir os custos de forma integral, pagando todas as despesas efectuadas pelos trabalhadores dos serviços e entidades públicas por via do seu próprio orçamento financeiro.

Para além da referida exigência dos SAFP, os trabalhadores são obrigados a fazer todos os dias os testes rápidos antigénio para despistagem do vírus. Tendo em consideração que estas exigências são da iniciativa dos SAFP, apelamos também para que seja o Governo, para além de custear todas as máscaras KN95 ou de nível superior de protecção, deva também pagar as despesas na aquisição de kits para testes rápidos antigénio adquiridos pelos próprios trabalhadores.

Finalmente, apelamos às autoridades competentes para que sejam levantadas todas restrições relacionadas com as medidas pandémicas, nas entradas e saídas dos terminais marítimos, aeroporto e vias terrestres, para os residentes que queiram sair ou regressar a Macau, independentemente de estar ou não vacinado e à semelhança das recentes medidas “Zero+Zero” implementadas ontem na vizinha RAEHK.

Muito obrigado.

(高天賜：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我今日的發言題目是“政府應免費及定期向所有市民派發足夠數量的 KN95 口罩、快速抗原測試套裝及相關藥物也包括若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感染者的隔離房間”。

在疫情的三年裏，有六位長者不幸地因為新冠肺炎而死亡。許多市民因為不太科學和過於嚴厲的衛生檢疫措施、離譜的隔離天數、不必要且隨機的強制出示健康碼，以及支付每次仍需 45 元至 500 元不等的高昂核酸檢測費用等，而與祖父母、父母、子女和孫兒長期分開。此刻，在檢測要求上仍有很大的混亂。就上班工作而言，一些公共部門或實體要求核酸檢測，而另一些則僅要求抗原快速檢測。衛生局應盡快清楚地釐清到底需要做的是甚麼，以結束此等混亂情況。

如果貿然決定讓澳門迅速開放及被感染，從而令我們亦能很快地從疫情中解脫，並開始經濟復甦，特別是旅遊博彩業的復甦，那麼，政府就應該定期向所有居民免費派發足夠的 KN95 或更高標準的口罩、快速抗原測試套裝和相關藥物，讓他們得到適當的保護。我們正處於關鍵時刻，因此，為了保障廣大居民，在這個派發免費口罩、測試包及藥物的重要過程中，當局所採取的措施不能出錯，包括如鄰近香港特區所採取的全面開放措施。

然而，行政公職局不應“利用”這一突然實施且混亂的開放措施來作出“踐踏”法律的決定或將其決定“凌駕於法律之上”，完全不遵守法治原則，即法律優於其他法淵源。

這是因為該局最近向所有公共部門及實體發出 12 月 13 日第 0242/SAFP-DRSP/OFC/2022 號傳閱文件，就工作人員因陪伴其患病第一親等直系血親或姻親而缺勤情況，以不合理及違法的方式訂定僅相關親屬年齡為 14 歲至 65 歲時，有關缺勤才屬合理缺勤。

這種年齡歧視不但違反了第 12/2018 號法律第五條（三）項的“享有家庭、社區的照顧和保護”原則，而且亦令所有 14 歲以下的未成年人及 65 歲以上的長者得不到家人的重要陪伴，尤其是現在當他們最需要其直系親屬支援時。

經 12 月 21 日第 87/89/M 號法令核准的《澳門公共行政工作人員通則》第九十七條第二款 b) 項並沒有按年齡而對人作

出區分，相反，該規定包含了所有第一親等直系血親或姻親，因此，沒有任何年齡上的限制或歧視。

上述的傳閱文件影響工作人員的士氣，尤其是對於需要照顧年邁父母和撫養多名子女的工作人員。為此，我們促請有關當局立即將之廢止。

之前，在本月 11 日，行政公職局局長在沒有以任何形式聽取公務人員團體意見的情況下，決定要求在辦公時間內必須佩戴 KN95 或更高標準的口罩，但當局不承擔相關購買費用。

這些是額外的開支，會影響前線工作人員的家庭預算，因此，行政公職局應全數承擔有關開支，透過其本身財政預算支付所有公共部門及實體的工作人員為此所付出的費用。

除了上述行政公職局的要求外，工作人員還要每天進行病毒快速抗原測試。考慮到這些要求是行政公職局主動提出的，我們亦促請由政府承擔工作人員自費購買的所有 KN95 或以上標準的口罩的費用，以及支付他們購買新冠病毒快速抗原測試套裝的費用。

最後，我們促請權限當局，取消對經碼頭、機場或陸路口岸出境或入境澳門的居民所採取的所有防疫限制性措施，不論他們是否已接種疫苗，跟香港特區昨天推出最新 0+0 措施一樣。

多謝。）

主席：請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主席：

我以下發言的內容有少少修改。

我發言的題目是“澳門居民為何還需要長期持續忍受噪音滋擾的痛苦”。

根據統計暨普查局數據顯示，現時澳門陸地面積為 33 平方公里，但人口將近 70 萬，人口密度更是冠絕全球。大量的人口

居住在狹小的土地上，加上過去 20 多年來存在的樓宇興建時欠缺關注隔音措施，導致噪音成為澳門居民生活上的一大痛苦來源。

噪音常指令人生理或心理上覺得不舒服，因為聲音會影響人的交談、思考、工作、休息，若受高低頻噪音影響，更會引到聽力受損不可逆的生理問題。澳門居民生活的地方受限於先天缺憾，難以設計商住完全分隔的分區模式，24 小時的社會運作不可避免地產生聲音。

現時第 8/2014 號法律《預防和控制環境噪音》規定極為過時，無法符合現時澳門的社會實況。我們不斷接獲受持續性、突發性生活噪音污染影響的居民求助，表示由於現時法律僅僅規範某時間段的音量控制，令部份人士於非規管時間任意製造噪音，唯報備治安警察局及環境保護局後，僅獲“因法律並未規管該時間段而無法執罰”令人極為失望的答覆。少數受噪音滋擾居民難以忍受，只能使用“震樓神器”互相傷害，破壞社區鄰里和睦的生活環境，行動更體現居民對相關部門不作為的失望。

另外於居民區開設卻未做好隔音的 KTV、酒吧亦成為噪音污染一大來源。如位於筷子基和樂坊、林茂塘一帶的店舖，晚間相對安靜的環境極易傳出令人煩擾的低頻噪音，居民報警或求助有關部門同樣獲冷淡對待。本來已極為薄弱的法律規範，加上相關執法接到報案行動消極，增添居民不信任感。

相較澳門現時漏洞百出的法律，鄰近地區法律規定配套更為完善。參考鄰近地區的法律制定，根據台灣地區《噪音管制法》及《噪音管制標準》規定，將土地使用現況明確規定四類“噪音管制區”，按各區的現實情況定期檢討及重新劃定，以盡最大程度保障居民因聲音污染受到嚴重困擾。即使出現短暫噪音，亦可按《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處理辦法》要求警察機關作出處罰。

香港特區則更進一步，根據第 400 章《噪音管制條例》第 5(1) 及 (2) 條，不論居民及商戶，當其樂器類、擴音裝置、娛樂設備、空氣調節系統及生意業務，任何時間當一發出擾人的噪音，即屬犯罪，最高可被判罰 10,000 元。

澳門居民飽受新冠疫情對生理和心理的折磨將近 3 年，至今仍未走出陰霾。在如此悲觀的社會現況，居民還要忍受噪音

帶來沉重的精神負擔及身體機能的損傷。因此本人呼籲特區政府立即仿效鄰近台灣地區及香港特區兩地法律規定，審視現行法律規範漏洞，盡快修法以適應澳門實況，並要求執法部門認真對待每一投訴個案，及時執法杜絕噪音問題升級，以還居民安穩的生活環境。

多謝。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日前特區公報刊登第 48/2022 號行政命令，授予運輸工務司司長羅立文一切所需權力，代表澳門特別行政區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安部簽署《內地與澳門關於互認換領機動車駕駛證的協議》，消息在社會引起廣泛爭議。

2020 年行政長官賀一誠在施政報告中表示，立法會已就駕照互認有很大爭議，指出駕照互認必須雙向，強調是否互認駕照，還需要聽取議員意見。再者，運輸工務司司長羅立文在今年 8 月立法會口頭質詢回覆本人追問時亦清晰表明，“澳車北上”及“駕照互認”兩項議題並非“一齊”，強調有關“駕照互認”在 2018 年的議會辯論中議員“沒有共同看法”。

但日前在立法會口頭質詢上，政府突然表示“澳車北上”及“駕照互認”將在短期內推出，更表示兩項議題只是剛好同時推出，而非“綑綁在一起”。本人必須強調，兩項議題的重點不在於是否同時推出，而是社會對“澳車北上”及“駕照互認”的接受程度及需求截然不同。

事實上“澳車北上”計劃一直廣受澳門人支持，政府應盡快落實有關細節，甚至積極與內地相關部門溝通，並解決當中同一輛車不能同時申請“橫琴單牌車”及“澳車北上”等的實際操作問題，盡快推出“澳車北上”政策方便居民往來內地。

然而，“駕照互認”在澳門一直存在很大爭議，本澳現時約有 10.6 萬內地外僱以及 2.7 萬內地高校學生，若無任何限制或緩衝措施，上述人士只要擁有內地駕照，就可即時在澳門駕駛，除了擔心過界司機的問題外，更可能令本澳超負荷的交通壓力雪上加霜，與政府的控車政策背道而馳。此外，由於本澳與內地駕駛習慣不同，內地人士在不熟識澳門的路況下駕駛，

將更容易造成交通意外。

再者，“駕照互認”已由 2013 年的《粵澳小型汽車駕駛證互認》更名為《內地與澳門關於互認換領機動車駕駛證的協議》，名稱變化是否意味互換範圍已由廣東省擴大至全國？駕照類型是否由小型汽車變成所有機動車？這些重要的基本政策信息，政府至今仍未向公眾有任何交代，如何能釋除社會對政策的眾多擔憂及疑問。

政府曾在 2014 年委託學術機構進行《粵澳小型汽車駕駛證互認之社會觀點調查研究》，報告建議在“駕照互認”計劃內加入短期課程、限時或限額等的互認條件，並建議政府在落實政策前先進行公眾諮詢。雖然交通事務局局長林衍新曾在 2018 年指報告的數據分析和意見內容已不足反映澳門現況，但至今也未見政府重新進行研究或作任何公眾諮詢。

為此，本人強烈促請特區政府先盡快落實執行社會期待的“澳車北上”，積極與內地相關部門溝通，解決一車不能同時申請“橫琴單牌”及“澳車北上”等實際操作問題；並在簽署“駕照互認協議”前先作公眾諮詢，提出可行措施避免互認對本澳交通帶來不可逆轉的衝擊，減少社會的憂慮及爭取共識。

多謝各位。

主席：請高錦輝議員。

高錦輝：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以下是馬志成議員、龐川議員與本人的聯合發言。發言的題目是“體育運動提高體質水平，築牢防線回歸正常生活。”

新冠疫情目前雖仍處於流行態勢，然隨著奧密克戎病毒致病性的減弱、疫苗接種的普及、防控經驗的積累，我們的疫情防控面臨新形勢新任務。中央始終把人民群眾生命安全和身體健康放在第一位，主動識變應變，從實際出發，優化多項防疫措施；特區政府亦反應迅速，隨即研判並公布本澳各項防疫措施的新內容，昨日起已進入“疫情防控過渡期”的第二階段。

習近平總書記在二十大報告中強調：“堅持以人民為中心發展教育”“完善人民健康促進政策”。一九九一年，國家頒布《中國教育現代化 2035》，將學生健康納入國家教育現代化進程，同年印發《關於實施健康中國行動的意見》，從全民健康的大局出發，將“中小學健康促進行動”納入“健康中國行動大格局”。二〇二〇年印發《關於深化體教融合促進青少年健康發展的意見》，就深化體教融合，促進青少年健康發展等方面，進行了全面的政策部署。可以說，學生健康、全民健康成為了國家戰略。

早前，特區體育局《2020 年澳門特別行政區市民體質監測報告》顯示，本澳幼兒、兒童青少年整體體質水平下降。學校作為澳門疫情防控大局中的重點領域、重要力量，守護校園健康是關鍵環節；教育界要負起疫情防控主體責任，無懼疫情，團結一致，帶領學校師生面對後疫情時代的挑戰，盡早回歸正常校園生活，打贏校園疫情防控戰，故此，我們認為：

一、促進體教融合，增強居民體質。

體育是公民素質教育中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環，對於市民健康成長、錘煉意志、健全人格等具有重要意義。故此，我們要從小抓起，加快推動大、中、小學學校體育發展，促進體教融合，提升學生健康水平，守護校園健康，築牢健康根基，為本澳疫情防控貢獻力量。與此同時，藉全運會契機，我們可順勢推動大眾體育、競技體育，讓本澳體育發展再上一個台階，推動人們強健體魄，提升全民體質。

二、講好抗疫課堂，樹立抗疫自信。

體魄和精神的鍛鍊，缺一不可，我們在健全學校健康教育體系的同時，宜鼓勵學校結合教學內容，講好抗疫故事，普及防疫知識，將抗疫精神轉化為育人動力，教育孩子講責任、講公德，成為健康的第一責任人。

回歸正常的社會運作和校園生活，是廣大澳門居民的共同心願。我們深信，在國家新時代新征程的前進步伐下，由此形成的抗疫精神和抗疫自信，會支撐我們戰勝未來更多的風險和挑戰。只要我們團結奮鬥，澳門的前景一定會更加光明。

主席：請張健中議員。

張健中：多謝主席。

下午好。

各位：

我今日發言的主題目“防疫政策調整應加強對弱勢的保護，調整通關措施，便利居民，促經濟復甦。”

今日我發言的題目是“積極開拓客源市場，大力加快旅遊恢復。”

衛生局日前宣布了多項放寬措施，能夠有助市民早日回歸正常生活、回復昔日社區的活力，當局雖然表示有可能在社區出現大規模感染，但就病毒目前低致死率而言，相信大部份市民都有一定的心理準備，但對於長者、長期病患、幼兒兒童等群體方面，絕不能夠掉以輕心，我呼籲政府以及有關當局除了開展社區門診之外，亦應該針對上述特殊群體應對醫療措施，加強對弱勢以及高風險群體在面對新一波疫情下的醫療支援。

2023 年春節旅遊黃金假期即將到來，這是本澳旅遊經濟復甦的重要契機。旅遊及相關各行業，應為全方位開拓國內外旅遊市場、迎接訪澳遊客、提供優質產品服務做好充分準備。

相比於疫症爆發初期，特區政府鋪天蓋地式的宣傳和講解，各類的影片廣告、海報小冊子、圖文包等等，但對於目前防疫政策轉向比較倉猝和突然，而相關政策解說以及應對宣傳方面似乎並未跟上，不單止對於長者未能及時掌握資訊，不少家長都反映，依靠網上較為分散和凌亂的訊息均感到無所適從，所以我亦在此呼籲，有關當局加強資訊發放的渠道方式，在防疫政策大幅度調整的情況下，應該參考疫症初期，同樣製作各類影片、圖文包、海報等等，並透過社區發放，方便市民及時知悉安排、了解各類防疫政策資訊，以避免造成任何混亂或恐慌。

近日，特區政府旅遊局推出資助計劃，鼓勵本地旅行社明年拓展內地客源，每位團客最多資助達四百元。政府相應資助計劃精準及時，得到業界的積極支持。我們應進一步加大“四省一市”旅遊客源地的業務操作和宣傳推廣的力度，吸引更多不同類型的旅行團訪澳。同時，創造更多有利條件，爭取擴大可組團訪澳的省市數量，大力拓展內地客源。將來，視乎相關資助計劃成效，研究將資助計劃擴展至其他省市，促進旅遊經濟加快恢復。

另一方面，要促進澳門經濟復甦的前提，則視乎如何去調整我們的防疫措施，縱觀內地多個城市都已經採取較為寬鬆入境政策，乃至鄰埠香港亦宣布因應內地改變防疫政策，撤銷前往內地和澳門的離境核酸檢測安排，對於海外入境人士亦採取了免隔離措施，事實上澳門目前海外遊客並不多，從海外回來的大多數都是澳門市民、留學生，對他們造成相當困擾，並要承擔高昂的檢測費用，與此同時當局延長 24 小時的核酸通關要求，對澳門經濟復甦亦造成負面影響，所以我呼籲促請特區政府應該迅速緊隨國家政策，適當調整入境措施，考慮改為快測及自我居家隔離代替，以及應盡快放寬通關核酸要求，讓商戶能夠捉緊黃金假期的尾巴。

國際客源方面，加快推出更多具吸引力、可行的引客方案，政府與旅遊及相關行業一起形成強大合力，積極開拓國際旅遊市場，大力拓展多元客源，不斷優化客源結構。主動作為，努力向行政長官提出的“按照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目標要求，促進旅遊休閒多元發展，做優做精做強綜合旅遊休閒業”施政目標推進。

為拓展旅遊市場，進一步構建更便捷、更高效的海陸空對外交通運輸系統。對拓展遠程客源，應發揮航空運輸的有效作用，結合發展情況，擴航點、提頻次，增加旅遊客源流量、提升旅遊消費質量，配合海陸對外連接客運，不斷增加長中短線客源地交通覆蓋面，為促進本澳旅遊業恢復性增長和可持續發展增大動力，加快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步伐。

多謝。

主席：請羅彩燕議員。

與此同時，澳門除了內地旅客之外，香港旅客亦是澳門一個重要的客源，兩地居民在商業、家庭、學習上亦有非常緊密的聯繫，並牽涉着不少的弱勢群體家庭的需要，例如特殊兒童以及長期病患。所以最後我亦都促請特區政府應該加快調整澳門與香港的通關政策，盡早恢復兩地昔日的頻繁往來，保障澳

羅彩燕：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門居民正常生活，以及促進兩地的經濟復甦。

多謝主席。

主席：請黃潔貞議員。

黃潔貞：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澳門城市總體規劃》已正式公佈，當中明確提到“城市規劃與文化遺產保護應相互協調，在推動城市發展的同時延續自身獨有的歷史文化。”隨著各分區詳細規劃已逐步開展，加上都市更新法律通過，未來如何讓城市發展、都市更新與文遺保育工作互相配合，受到社會的關注。同時，因應澳門的世遺景點、各區的廟宇、歷史文化等都記載著本澳過去數百年，甚至數千年的發展足跡，亦是本澳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重要資源，是成為培育具澳門特色和優勢的新產業，豐富的歷史底蘊與文化遺產資源就是現階段本澳發展至為良好的條件之一，也是符合本澳發展“世界旅遊休閒中心”與“以中華文化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交流合作基地”定位的重要基礎。因此，因此總規與詳細規劃的發展方向，打造好各區的文化歷史資源，做到“區區有特色，區區有故事”，歷史文化與文遺保育在城市發展中取得，都值得當局與社會各界共同思考。

近日團體發佈本澳最古老圍村“茨林圍”的口述歷史資料，以及與政府相關部門重開茨林圍古井，並對其進行測量，以便日後保護及宣傳推廣。文化局亦因應鄭觀應 180 周年誕辰，在鄭家大屋進行實景場地的沉浸式表演，講述鄭觀應心懷家國的歷史故事，獲觀眾的讚賞和認同。本人長期關注的青洲山保育問題亦有新的進展，據知業權人完成了清遷的工作，並表示“將支持由特區政府牽頭做好青洲山保育、活化及發展工作”。事實上，按《文遺法》規定青洲山是受保護的場所，社會對其保育的關注程度逐漸提高，山上陸續有更多獨一無二的歷史文遺、生物品種及自然資源被發現，其歷史與生態價值的重要性不言而喻。為此，本人就青洲山的發展與保育提出以下三點建議：

1，《澳門城市總體規劃》已賦予政府在制定城市規劃時，

需要保護屬文化遺產的被評定的不動產，並結合歷史文化景點制定主要的景觀視點，以保存歷史文化完整性、延續具歷史文化價值的景觀及氛圍的策略性指引。建議政府以“區區有特色、區區有故事”的方向，在進行各分區詳細規劃時，及早與文化及旅遊部門溝通，加強文遺與旅遊經濟發展的聯動規劃，更好發揮本澳文遺資源優勢。

2，根據《澳門城市總體規劃》，青洲山位於北區-1 的規劃分區當中，並提到會將其劃設為生態保護區，而新一年施政報告提到北區-1 的詳細規劃將於明年開展。為此，期望當局能在相關分區規劃中詳細考慮青洲山的文化與自然生態價值，並積極主動與業權人聯絡瞭解及商討後續保育事宜，讓它能成為本地居民與外地旅客皆能享受的重要地標。

3，因應現時如青洲山這些私人文遺在城市發展過程中受破壞的情況時有發生，而現行《文遺法》雖有對相關作規定，但實際成效仍有待提升，加上在《澳門城市總體規劃》完成後，亦有需要加強協調城市發展過程中整體文遺保育工作，建議當局未來能在法律條文與執行層面作深入檢討，包括研究提高私人文遺的監管與處罰力度，以及考慮未來能透過世界遺產監測中心，將這些文遺納入科技監測當中，從源頭著手避免本澳珍貴的歷史文化遺產受到不可逆的損害。

多謝。

主席：請馬耀鋒議員。

馬耀鋒：多謝主席。

各位議員同事：

大家下午好。

參考社工局兒童數據，澳門特殊教育學生數目持續增長，2021/2022 學年融合生人數達 2,244 名，約佔澳門未成年人口的 1.95%，近年保持以每年 200 名的數字增長。另據世界衛生組織評估數據顯示，發展遲緩兒童的發生率約為 6%至 8%，以過去三年平均新生兒人數 5,500 名計算，澳門每年將可能新增 300 至 450 宗個案，反映政府對發展遲緩兒童發現及評估機制存在優化需要，讓更多潛在個案得到妥善支援，並加強相關工作力度，盡可能讓每一位有需要的孩子都能得到幫助。

根據國際社會的專業意見，早療的黃金期為三歲之前，其次是三至六歲，且三歲前的早療效果，將是三歲後的十倍之多。本人亦收到不少家長的反映，表示兒童的早療需要一般在幼稚園入學後才發現，往往錯失早療黃金期；另一方面，雖然政府近年已持續增加早療資源的投入，但相關服務機構既要應付持續上升的治療人數，又要解決過去的累積個案，在供應及治療時間上仍然存在緊張。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制訂療育專業人員與受服務者的合理比例

參考外地經驗，對每一所早療機構的人員配置，以及每一服務人員的服務人數設置上限標準，以確保治療的質與量得到保障。建議政府參考相關經驗，為本地早療服務設置科學、合理的指標，並從未來需求逆向思考人力資源的招聘及培育更多不同早療專業人員的需求，為本地早療發展制定可依據的規劃，同時保證早療服務的質量並存提升。

二、盡早檢視並擴大“幼兒發展篩檢試驗計劃”

現時政府正針對受資助托兒所開展幼兒篩檢的先導計劃，相關項目能讓有需要兒童在黃金期內得到妥善支援，本人高度肯定有關計劃。建議政府能針對先導計劃的效果、流程及支援需求等方面進行檢視和優化，並盡早面向所有受資助托兒所、乃至非受資助的托兒所開展計劃，以實現早療支援全覆蓋。

三、藉康復規劃構建完善早療服務

《康復十年規劃》作為本澳早療服務的綱領性規劃，來年亦將開展 2016 年至 2025 年規劃階段的總結和下一個十年規劃的籌備工作，建議政府針對未來的服務發展需要，制定更為明確、清晰的人員規劃指引，明確服務人員專業級別、服務種類及供應數量等指標，以全面推動本澳早療服務的下一階段發展。

四、加強社會對早療的宣導工作

根據前線教育人員反映，不少家長仍然擔心社會對其早療子女存在偏見，甚至因此而“諱疾忌醫”，建議政府可加強面向家長及社會的普及和倡導工作，營造社會對早療兒童及服務的正確認識，理解發展遲緩兒童的概念和需求，構建正面及相互扶持的社會風氣。同時，建議研究增加面向家長的輔導支援

項目，並為不同階段上有迫切需要的家庭提供服務。

多謝。

主席：請李良汪議員。

李良汪：多謝主席。

國務院日前公佈《關於進一步優化落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新十條”推出後，各地迅速落實，包括精準劃定高風險區，調整隔離方式，以及取消查驗核酸陰性證明、健康碼和行程碼等。

因應上述調整，特區政府公佈將結合本澳實際情況，循序漸進優化防疫措施，包括除了進入政府部門、醫療機構、社會服務機構，以及非高等教育學校等四類重點場所需要出示健康碼外，其他場所可按自身條件決定是否要求進場人士出示健康碼。同時，進入公共場所不需要掃描場所碼。

值得指出的是，防疫措施放寬，顯示國家與特區政府依循科學防疫原則，在防控工作上取得一定成效。然而，本澳過去三年，為配合防疫工作增加了不少相關職位，聘用包括核酸採樣員、採樣助理，以及在各公共場所協助檢查健康碼和掃描場所碼的工作人員。上述崗位在當局嚴格監督外判公司遵守優先聘請本地居民的原則下，不少職位均由本澳居民擔任。隨著本澳進入公共場所出示健康碼及掃描場所碼的防疫措施有所調整，本人近日相繼接獲有關人士求助，表示由於防疫措施放寬，不少僱員已被通知解僱或要求以協議方式離職，部份更未獲得合理賠償，對有關僱員生活造成嚴重影響。

必須強調，各項防疫措施因應疫情變化不斷科學調整，相關做法不單具有必要性，亦放寬對居民生活的限制，減少不便；但當局應就防疫措施的調整，對社會可能造成的其他影響作審慎評估，並審時度勢、制定預案，適時推出必要的支援措施，以穩定居民生活及就業，為疫後復甦創設有利條件。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兩點意見及建議：

一，由於公園及街市等公共場所無需再出示健康碼，相關職位人資需求減少，部分僱員已被通知解僱或要求以協議方式離職。當局應盡快收集及評估相關措施所衍生的問題，尤其掌

握受影響的僱員人數，制定針對性的支援預案，防止短期內再出現大量失業居民。

二，因應每個階段採取的疫情防控措施，當局應密切留意社會就業情況變化，並全面檢視現時沿用的各項就業支援計劃，包括“帶津培訓”、《疫情期間鼓勵僱主聘用本地待業居民的臨時性補助計劃》、各場行業專場配對會，以及大型招聘會等工作，按照社會當下實際情況作出相應優化，提升措施實效，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及持續就業。

多謝。

主席：請宋碧琪議員。

宋碧琪：多謝主席。

早前，特區政府公佈在中央的大力支持下，澳門逐步恢復內地旅行團來澳政策，以四省一市作先行先試，是次措施無疑為市場注入強心劑，極大的推動社會恢復經濟的信心。澳門旅遊業界更為此作了大量準備工作，期望能以最大誠意、最快速度迎接團客來澳。

近期，特區政府再次發力，推出面向四省一市團客每人最多補貼四百元的遊澳優惠計劃，並表示因應香港方面通關措施進一步放寬，會再出優惠資訊。此無疑給旅遊業界更大的提振信心，更有利推動內地來澳的團客量。可是，本澳的防疫政策剛好踏入新的發展階段，此階段更強調精準防控，是應更有利促進澳門的經濟市場恢復，然而通關的防疫政策卻仍然緊守。昨天，珠海公佈又再延長持 24 小時核酸出入境的措施至 12 月 24 日，這使社會十分擔憂會否進一步影響經濟市場的恢復。

澳門恢復內地團客遊，對經濟社會發展來講是十分重要的一件事，防疫與經濟恢復兩手並抓更是當前特區政府的一個重大任務，不能顧此失彼。為此，特區政府在推動防疫工作進入過渡期的同時，應要進一步加強與四省一市有關部門的協調工作，促使四省一市旅遊團政策盡快落地，使澳門的旅遊經濟能穩步恢復。

對此，本人有以下幾點意見：

1，本澳已跟隨國家政策優化防疫措施，有序推動整體防疫

工作進入過渡期，然而部分的防疫措施仍未精準、全面到位，如通過珠海出入境本澳的防疫要求仍需持 24 小時核酸，建議特區政府應進一步優化完善相關防疫措施，使澳門的經濟恢復具有更大的空間及條件。

2，內地各省市的社會面基本已取消核酸限制，商業活動更大力推進復甦，如有省市更組織商界包機到海外搶訂單、搶商機。而內地跨省遊也逐步放開，這對澳門無疑是更大的利好，但同時也對本澳旅遊業界帶來競爭挑戰，特區政府應在推動防疫工作向前邁進的同時，更要積極主動去把握發展機遇，加快協調惠澳措施的落實，盡快讓旅遊業界能夠接團客。

多謝。

主席：請施家倫議員。

施家倫：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下午好。

近年來，澳門人口老齡化情況持續。根據資料顯示，65 歲及以上的老年人口，已經達到 8 萬 2 千多人，佔總人口 12%。隨著未來人口老化加劇，需要政府、社會、個人三方面共同做好應對。

目前，本澳對於長者心理健康、臨終關懷等方面的工作仍未有提供充分的保障和適切的支持。

在長者心理健康方面，本澳近年來出現不少輕生個案，情況令人憂慮。從政府資料當中看到，今年首三季共錄得 65 宗自殺死亡個案，比去年大幅增加，根據分析，不少長者都是因病厭世、情緒不穩、人際失和等導致出現自殺念頭。

事實上，疫情之下，本人團隊看到很多長者都一直留在家中，長期缺乏與人溝通，導致精神壓力大，再加上，慢性病的情況下，都出現自殺的想法。

這些長者的情況更需要主動了解、發現及關懷，要加強對他們的人文關懷，避免產生孤獨感。我認為要做好政府和社團

的互相配合，形成覆蓋面更廣的服務網絡，加大對社區長者探訪，主動發現隱性問題長者。

同時，政府和社團都可以多推出不同的活動，吸引長者主動參與，提升他們的參與感和歸屬感，形成對生活的積極。另外，要積極推動社會凝聚尊老氛圍、提升家庭關愛，特別要加大推崇孝道教育，做好家庭的“言傳身教”，潛移默化的影響，父母個人要以身作則，做“孝悌仁義”、“尊師重道”的榜樣，帶頭建立“長幼有序”、“溫馨有愛”的家庭。

另一方面，臨終關懷服務作為長者服務需求的重要一環，鄰近地區都積極推動相關工作，而本澳在這方面仍屬於起步階段，目前，全澳只有 60 多張床位，相關法律配套仍未完善，值得社會關注。

我認為，要建立理性面對死亡的態度，尤其長者長期受到傳統死亡觀的影響，在面對生命最後一段時間，難免感到無助不安，這個時候，長者親人的陪伴往往是他們的精神支柱和信心來源，不但可以減輕長者心理負擔和精神壓力，更加可以增加他們的安全感，提高他們與病魔抗爭的自信心，讓更多長者真正實現老有所依、老有所安，感受生命的尊嚴與社會的溫暖。

建議政府要加強推廣和教育，可與社團合作，透過講座、活動等，從社區層面建立對臨終關懷服務的認識，從而引導市民珍惜生命、積極生活。並從政策、法律配套方面進行研究，推動立法，制定規劃。

多謝。

主席：請陳浩星議員。

陳浩星：多謝主席。

我今日發言的題目是“服務國家戰略目標，善用海上絲路名片。”

明年將是我國提出“絲綢之路經濟帶”和“二十一世紀海上絲綢之路”合作倡議十周年，這就是我們所熟知的“一帶一路”和平發展理念。上月，特區政府在國家文物局的支持下，一連兩日舉辦了“海上絲綢之路”國際文化論壇，走出疫情陰

霾，海內外頂尖專家匯聚澳門，面對面交流，成果豐碩。

澳門在十六世紀是中西文化交流的橋頭堡，曾是國家對外經貿合作的門戶，對內擔當貨物中轉，對外輸出中國商品，物質、非物質遺存足以見證海上絲路歷史，是海絲重要節點之一。澳門在二零一九年加入“海上絲綢之路保護和聯合申報世界文化遺產城市聯盟”，積極推進相關史跡的保護研究、展示利用、宣傳推廣。今次論壇又達成了《關於海上絲綢之路保護與申報世界文化遺產的澳門倡議》，發展目標明確。

海上絲路對澳門有重大歷史價值與現實意義，關乎澳門的內外交流、經貿旅遊、文化塑造，關乎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建設，關乎澳門在新時代對“一國兩制”的新實踐，以及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將來海上絲路申遺成功，作為其中一分子，必將繼澳門歷史城區之後，成為澳門另一張亮麗的名片，我們必須發揮自身優勢，積極服務國家戰略目標，把握發展機遇。為此，本人有三點建議：

一，加強海上絲路保護和申遺在澳門的宣傳推廣與發展規劃。

社會基礎至關重要，在文化學術層面之外，當局可以考慮定期邀請政界、商界、歸僑、青年團體等，以不同方式，從促進經濟、人員往來、學習中華優秀文化等角度，廣泛討論，集合社會智慧，善用海絲資源，為澳門的綜合發展找尋新的着力點。

二，海絲聯盟有二十八個城市，在聯盟框架內，有針對性地拉動彼此的經貿文化旅遊。

聯盟城市有福州、寧波、南京、潮州、長沙、上海、蘇州、淄博等，各具特色，值得發掘利用。當局可以向文化經貿團體發放海絲城市資訊，提供支援，活用“草船借箭”策略，鼓勵企業借助其他城市的資源，充實澳門的經貿及節慶活動，達致互惠互利，活躍城市氣氛。澳門與聯盟城市青島，近年有雙城啤酒品牌文化活動，便是合作的成功例子。

三，凝聚力量，做好教育。

支持博物館設立海上絲路專題展廳，緊扣本土史地文化，說明澳門的歷史角色與現實作為，凝聚社會大眾的支持力量。

與海上絲路沿線國家的文博機構合作，圍繞海上絲路專題策劃年度特展，也可深化文明互鑑。

習近平總書記在二十大報告中指出：“構建人類命運共同體是世界各國人民的前途所在。萬物並育而不相害，道並行而不相悖。”“一帶一路”高舉和平發展、合作共贏的旗幟，就是“大道之行，天下為公”的最佳體現。博物館具有教育功能，應該成為澳門基礎教育的固定課室，包括海上絲路專題在內，具有中國立場、全球視野的歷史文化展覽，也應為培育出具有文化自信、家國情懷、天下擔當的下一代而作出新貢獻。

多謝。

主席：請崔世平議員。

崔世平：多謝主席。

今日我發言的主題是“爭取體育盛事定期化，促進產業發展新動力。”

特區政府在“二五規劃”中提倡發展跨界融合，其中“旅遊+體育”更是政府及市民大眾普遍認為可行的發展方向之一。競技體育的商業化發展，作為現代社會促進經濟增長的一種模式，受到世界各地的認可。除了賽事的賽事門券、廣告贊助、電視轉播、紀念品銷售等直接收益外，其帶動周邊產業效益更是相當可觀。例如四年一度的世界盃每每引起全球的高度關注，即使在澳門亦有不少博企、餐廳等，紛紛舉辦睇波活動以吸引客人駐足消費。

體育盛事不但是拓展商機的流量密碼，更是主辦當地提升體育項目水平和設施優化，和打造新形象及關注度的良機。例如，美式足球聯盟自 2007 年入駐英國定期舉辦倫敦碗賽事，逐漸拓展美式足球於英國以至歐洲的海外球迷人數。數年前，英國球隊更積極建設美式足球及英式橄欖球兩用的新球場，並與 NFL 簽定新球場對外開放十年內，每年至少要承辦兩場 NFL 球賽。此舉既豐富了當地的基礎體育設施，亦拓展了民眾對新體育類別的視野，承辦球賽更為當地相關產業及從業員帶來長期穩定的商機來源，提升體育產業對經濟多元的貢獻度。

除了格蘭披治大賽車外，澳門近年亦舉辦了不少充滿特色、具差異化的競技比賽，例如國際龍舟賽、國際帆船賽等，

展現澳門的綜合實力。乘着政府未來將與博企發展大量體育賽事的東風，相信將為體育和旅遊業的聯動發展創造新機遇，推動本澳體育產業邁向新高度，還可對體育上下游產業多加關注。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三點建議：

1，建議爭取如國家及國際級大賽，如國際籃球總會（NBA）、國際足球總會（FIFA）等備受澳門人熱愛及世界知名的體育賽事選擇落戶澳門。通過由開始的一年一次，逐漸向每年定期舉辦比賽的方向推進，為澳門體育產業注入穩定的發展新動力；讓澳門在承辦多項特色小眾運動的國際性賽事之外，亦能鞏固居民對足球、籃球等世界體育盛事的氛圍，切實提升居民和遊客對澳門體育產業的關注度、投入度及參與度。

2，建議政府關注體育產業上下游的發展。例如以建設國際體育培訓基地為目標，引入國際相關機構，不單加強對本地人員從事體育行業的人才培育環境。尤其鼓勵教練、裁判及其他輔助技術人員等接受國際訓練，更可吸引外地人接受培訓，擴大旅客客源。一方面以提升服務國際賽事的人員專業性，另一方面開拓國際旅客以參與高水平專業培訓，而擇澳門作為其旅遊目的地。

3，建議考慮將運動醫學及復康治療，納入離島醫院未來發展的特色科系之一，以切實補足體育產業發展中，所需要的軟硬件服務支撐。同時，更可利用澳門中醫藥業的特殊優勢，推動運動醫學與傳統跌打的融合發展，令中華文化基地增添風采。

值得指出的是，教練與裁判的培訓和運動員在澳門康復都極具產業化的潛能，更是讓本地人多一個職業選擇的空間。最後，期望澳門的體育產業發展不但成為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的有力方向，更成為滿足澳門居民高品質的生活需求、提升民生水平的支撐點。

多謝。

主席：今日的議程前發言完成了。

請大家稍候，準備進入今日的議程。

(政府代表進場中)

主席：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李偉農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

現在我們進入第一項的議程：細則性討論和表決《2023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的法案。

現在先請第二常設委員會主席陳澤武議員作出介紹。

陳澤武：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本人就第二常設委員會對《2023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法案的審議工作，向各位作出如下的簡介：

法案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日舉行的全體會議上進行了引介、一般性討論及表決，並獲得通過。隨後立法會主席透過批示，將該法案交予第二常設委員會作細則性審議和分析。為此，委員會分別在十一月二十二日、十二月一日及七日舉行了會議，政府代表列席了十二月一日的會議，並回應了議員提出的問題。首先，提案人經過審慎評估後，預計二零二三年的宏觀經濟環境仍然存在不確定性，但是同時存在多方面利好因素，例如中央推出一系列的惠澳措施，以及明年新的博彩承批公司將按照競投的承諾，推動非博彩元素發展。為此，預計二零二三年博彩毛利收入為一千三百億澳門元，特區政府以此作為編制明年預算的主要預算收入的基礎。《2023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為繼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預算案後，繼續是一份赤字的預算。法案第二條建議再次動用超額儲備作為來年財政收入的一個部分，動用金額為三百五十六點三億澳門元，以平衡來年特區公共財政的收支。在預算開支方面，特區政府仍然繼續實施緊縮的措施，但需要強調有關緊縮的政策不會影響用於惠民措施的公共財政支出。法案建議明年年度的預算案將維持原來實施的一系列的惠民措施，包括現金分享、醫療補貼計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免費教育的津貼、學生書簿津貼、敬老金、養老金、殘疾金、殘疾津貼等等，估計涉及的總金額為二百零九億澳門元。在稅務減免方面，亦將繼續維持營業稅、印花稅、旅遊稅等的稅務豁免，所得補充稅、職業稅、市區房屋稅等的扣減措施亦將會維持。此外，為推動現代金融業的發展和科技創新，法案建議維持兩項

稅費減免的措施，分別是免收私人企業在本澳發行債券所產生收益的所得補充稅和發行及取得債券的印花稅，以及給予企業合資格研發開支所得補充稅的收益扣減。首三百萬澳門元獲三倍的扣減，餘額獲兩倍的扣減，上限為一千五百萬元，估計涉及的總金額為二十八點一億澳門元。委員會認同上述惠民措施和稅務減免措施的建議，經綜合上述的因素，特區政府建議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一般綜合預算收入為一千零五十一點七億澳門元，預算開支為一千零四十四點八億澳門元。由於預計收入大於預算的開支，因此，錄得預算結餘約七億澳門元，全數為來自部分自治部門及機構的預算結餘。特定機構匯總的預算收入為二百零一點九億澳門元，預算開支為一百六十六點三億澳門元，營運損益淨值為三十五點六億澳門元，特定機構匯總投資預算的預算開支為四點一億澳門元。最後，委員會主要關注到在財政緊縮的情況下如何合理利用公帑和擴大財政收入的來源，委員會尤其關注以下的問題：

一，就《2023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所維持的各項稅務豁免措施，其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實施時的實際情況。

二，《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提及四幅公開拍賣土地的預算收入為多少？

三，對行政當局投資和發展開支計劃 PIDDA 中個別項目所建議的金額與項目預算金額不符的原因。

四，部分公共部門於二零二三年淨增加超過五十名人員的原因。政府代表就委員會的問題作出說明，有關問題和回應已載於意見書中，供大家查閱。

主席，各位同事，第二常設委員會經過審議和分析法案後，認為本法案已具備條件在全體會議上作細則性審議和表決，提請全體會議審議。

多謝各位。

主席：多謝。

現在開始細則性的討論，先討論第一條至第二條以及附件一、附件二，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一條至第二條以及附件一、附件

二作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三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三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四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四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五條是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主席：

我要求將第五條第一款獨立表決。

針對這一條，不是對一些具體內容有意見，第三年了，長者在央積金沒有特別撥款。上年司長說要撥款可能要二十八億，這是所有人，我們一直強調的是長者。政府一直強調七千元是長者養老福利其中之一，年年單張都有。今屆政府上場，連續三年沒有為長者注資七千元。我同意可以不是所有人注資，但特區政府對長者的關懷不應該三年都走數。

今年經濟差，司長亦用過去的講法：沒有盈餘就沒有撥款。我講了，歷年是歷史的歷，不是日曆的曆，不是講一年。我想，今日司長未必會改變態度，但我亦會堅持應該從結餘中將合適的款項返還老人家，讓他們在環境越差的情況得到好的養老保障和支撐。老人家可能不是少了這七千元就無法生活，但我夠膽向司長及大家講，老人家沒有了這七千元，就是對特區政府沒有那麼多歸屬感，好多的怨氣由此而生。

這件事我講了三年了，我今日不會糾纏，但是一定要代老人家講出這句話。

預算結餘讓六十五歲以上長者或殘疾人士提前領七千元，六億九千萬絕對夠的。所以我必須要在這裏投下反對票，表達我覺得特區政府應該有餘力、有心去做這件事。

司長，今年疫情，大家應該共同努力、齊心去走好疫情最後一里路。我希望明年經濟寬裕，經濟環境好的時候，不要再走老人家這七千元數。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多謝議員。

我無數次解釋了政府的立場，概念亦清晰：撥款與老人家的照顧是兩回事。我們對有需要的人士，包括長者，有完善的保障。現在關鍵在於盡快令經濟復甦，出現正增長，到時，我相信大家都可以雨露均沾。正如議員剛才講的，我們需要朝著這個方向，即團結才能戰勝面對的困難。

多謝主席，多謝議員。

主席：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關於七千元，過去三年，議會都講不少了，政府立場也好清晰的，即制度和法例不容許那樣撥款，問題在於有沒有心修

改制度、修改法例。哪些人弱勢呢？最弱勢就是老人家、臥床、長期病患者、單身家庭、殘疾人士等等。

我在這裏講過好多次了，六十五歲長者是當時工廠生產貢獻好大的。我們明白政府的立場，但不可以翹起手不理，不去修改制度、修改法例。公共工程又開支那麼大，尤其是輕軌、掘路等大型工程。司長打開水龍頭沒有可能，但我們好難接受你。長者過去三年已經二萬一千元了。林宇滔講得非常之對，今日我們怎樣按鈕？最弱勢過去的三年，最慘就是他們了，一直收的錢。這個制度不行，你就不修改。人是生的，那些法律是死，你就不修改。幫一下他們，在別的地方省一點可不可以？司長至今未答過有沒有辦法修改，肯不肯去做。司長不答，即是不肯。你不肯做，大家都看到直播，那些老人家都知道原來司長不肯，政府不肯，就是這麼簡單。我們就算了，沒有辦法的，這些事。

我們是要按鈕的，大多數，是嘛？所以我希望司長可以講你自己怎樣看這件事。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主席：

兩位議員提的問題政府已經表達得好清楚了，對長者的尊重，一直以來都是一貫的。敬老金、養老金沒有減。希望大家團結一致，澳門的成功就是因為大家團結。我相信一定能夠克服這一段時間，盡快進入復甦，各方面能享受到發展的成果。

多謝主席，多謝議員。

主席：大家沒有其他意見提出。

林宇滔議員提出將第五條第一款獨立表決，現在先表決第五條第一款。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表決第五條，除了第一款。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六至第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請司長。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主席：

《2023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法案需要向大家作出說明。

尊敬的立法會主席、各位議員：

在將要進入法案有關法律條文的審議之前，請容許我作出說明。

法案葡文文本第七條第二款及第八條第二款庫房的葡文表述是 Tesouro，它的首字母 T 未採用大楷形式。為更準確闡述文意，建議以大楷的形式標示 Tesouro 首個字母。

本法案獲得通過後，亦請立法會在法案文本最後編訂階段就有關行文作出調整。

多謝主席，多謝議員。

主席：大家都清楚了？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六至第八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葡文版本第七條第二款及第八條第二款庫房的表述 Tesouro 第一個字母用大寫 T，請編撰委員會在最後編撰作適當的調整。

現在對第九條至第十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我要求將第十條獨立表決。

這個問題一般性表決時我講過，小組會細則性表決我也有參與，記得副局長在上次小組會有詳細解釋，解釋是好的，但一些情況希望公開向大家講清楚，讓公眾知道：由九百加到一千五百萬有甚麼實質變化。我認真思考過，PIDDA 確實有比較詳細的資料，但這個資訊的知情權只限於立法會，立法議員可以通過 PIDDA 看到跨年度預算的一些跨年度開支。如果不是這樣，稍後可以解釋。我不是指一些 PIDDA 開支，恰巧上次副局長答過是沒有的，問題是由九百加到千五萬的知情權，我仍然未能支持。我很希望政府講清楚在整個過程中的思考、數字等是如何的，讓公眾聽聽。

我另外想表達的是，跨年度負擔的 PIDDA 工程議員看得到，一般公眾怎樣獲悉呢？公眾的知情權，我覺得財政預算應該朝更公開透明的方向去做。這就是我的意見。

多謝。

主席：大家沒有其他意見提出。

林宇滔議員提出第十條獨立表決……

請政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主席：

我請副局長再解釋一次。如果真的還是不明白的話，我想再解釋多一次了。

財政局副局長何燕梅：主席：

林議員：

上次小組會我詳細解釋了為甚麼會修改，那天應該只是林議員有這個疑問。陳主席也出席了會議，知道情況是怎樣的。

我們有好多數據支持這個修改，也向立法會解釋清楚，數據、資訊的修改純粹基於行政效率的考慮，對市民、立法會的知情權完全沒有任何縮減。跨年度負擔，預算上到某一個金額，是需要批准後公佈的。當日我向林議員解釋了，現在好多部門有公開的資訊平台的。判給開展前及開展的結果，平台都有公佈。跨年度負擔的一些數字那天告訴林議員了。跨年度負擔其實好多數字，PIDDA 是每年、每季度好清楚地全部列出的。以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一年三年的數據來看，經 PIDDA 的跨年度負擔超過七成五的數字是全部顯示出來的。所以，向立法議員多次解釋調升時，數據是全部準備了的，當時獲得了通過。這幾年執行得相當暢順。

多謝主席。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其實不如我提供數字。如果我記錯，希望更正。

二零一八年到二零二一年應該有一百八十個超過九百萬的跨年度負擔，當中應該有二十幾單可能涉及到九百到千五萬。可能是以 PIDDA 為主，所以政府覺得 PIDDA 我們有另外的資料可以看到。那天我提過的：不是 PIDDA 呢？這麼巧沒有而已，不代表將來沒有。

我覺得有些知情權問題我都是要堅持的。不要緊，我只是想著給個機會政府講清楚這一些數字，讓公眾知悉。政府覺得這純粹是效率的問題，但如果政府不想解釋，我亦不會逼你們，不過我會投反對票。

多謝。

主席：請政府。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

我想，看賬目都要一個學習的過程。我相信那天小組會絕大部分同事都好清楚。我們也解釋得好清楚，議員亦都有了解。不明白不要緊，但是不明白的不應該視之為一個知情權的問題。我想，看賬目是有點難度的，如果林宇滔議員有興趣，

之後財局可以提供一點初步資料。這個，我想問題不大，但不等於可以與知情權拉上關係。

(表決進行中)

多謝林議員，多謝主席。

主席：通過。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現在對第十一條至第十六條進行討論，請各位發表意見。

林宇滔：多謝主席。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十一條至第十六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我不想用公眾的珍貴時間討論我不認為是知不知情的問題，現在討論的是為甚麼由九百萬升到千五萬，而且我是不同意而已。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我尊重司長的角度，但特區政府向公眾、議員、社會解釋、溝通的時候，由司長到特首，我好希望用的是善意的態度，而不是整天動不動就說：是不是不認識啊？是不是不會看啊？這不是尊重人的態度，亦不是溝通的態度。

現在對第十七條至第十九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十七條至第十九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我不想再浪費大家的寶貴時間。

(表決進行中)

多謝。

主席：通過。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主席：

現在對第二十條至第二十一條進行討論，請各位發表意見。

沒有補充。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十至二十一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多謝。

主席：大家沒有其他意見提出。

(表決進行中)

林宇滔議員提出要求第十條獨立表決。現在將第九條、第十條按這個順序進行表決。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二十二條至第二十三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先表決第九條，請付表決。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十二條至第二十三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表決進行中)

現在對第十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主席：通過。

現在就第二十四條至第二十六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十四至二十六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二十七條、第二十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十七條至第二十八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2023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獲得細則性通過。

剛才司長提出第七條第二款和第八條第二款的一些調整，請編撰委員會最後編撰文本時作出相應的調整。

大家有沒有表決聲明提出？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本人就法案第五條第一款和第十條投了反對票。

針對第五條第一款，必須強調，本人針對的是特區政府連續三年都沒有向央積金的長者部分，大概五到六億資源撥款。

我必須強調，可以用任何靈活的方式將這七千元，多年來特區政府承諾給長者的福利向長者發放。是否一定用央積金所謂的撥款我覺得沒有問題，重要的是將七千元返還長者，令特區政府在艱難的環境都不會忽略長者的福利。但本人好失望，三年以來，這七千元就成為好多長者心中的一根刺。

我必須承認，澳門大部分長者不會因為這七千元生活不下去，或者跌到貧窮線以下，但我可以負責任講一句，我們社會，好多長者，就因為這七千元嚴重影響了特區政府在他們心

中的形象，這值得嗎？

我必須強調，整個過程政府有沒有真正想下其他的辦法，不返還七千元也多少返還一些以示關懷呢？三年來，一樣都沒有想過，這才是我最失望的地方。

關於第十條的一些跨年度負擔，我本是善意讓政府在此詳細解釋立場。盡管我不同意，但我尊重政府講清楚立場的權利。但是好可惜，又被司長、官員理解成聽不明、看不明。

必須強調，政府早兩年由九百萬增加到一千五百萬，我開始都未必覺得有問題，但有好多朋友告訴我，加了千五萬之後，可能會有一些非PIDDA預算在我們不知情之下就執行了。必須強調，第一次我投贊成票，但正因為我虛心聽了社會意見，覺得這件事要和你們談，為你們把關。

但不要緊，你們堅持你們的立場，沒有問題，但我都會講清楚問題。我是一個錯了我會認的人，我希望特區政府也是，我希望特區政府的官員也是。

多謝。

主席：請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以下是高天賜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我們兩位議員對此次《2023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的法案細則性表決投下了贊成票，原因是特區政府需要通過有關法案才能夠維持行政部門的日常的開支。

但我們不得不說，明年大機率為第四年的預算赤字，估計就還需要動用將近四百億的財政儲備達到財政的量入為出的預算平衡。我們在這裏呼籲特區政府明年必須在博彩及旅遊方面制定有效的政策，為澳門的經濟提供復甦的環境，吸引更多旅客來澳，以恢復澳門主要的產業的稅收，避免繼續動用過去的二十多年全體居民辛勞累積的財政儲備，才能夠達到真正的量入為出的預算平衡。

在這裏，我們再次提醒政府，近日由於政策的調整，導致

新冠肺炎被確診人數不斷攀升。目前更需要特區政府伸出援手，派發援助物資繼續抗疫。例如需要定期穩定派發 KN95 或以上等級的口罩、快速抗原測試包及對應的藥物來保護市民，避免染疫後出現死亡個案。

為此，特區政府需要加大力度救助弱勢的社群，重新給付長者抗疫三年來損失的社會保障。修改相關法律，恢復每年七千元澳門元央積金的給付。提升現時失業金的金額，延長至彌補因失業損失的購買能力。落實符合社會現況的政策，以解弱勢社群的燃眉之急。

多謝。

主席：沒有其他表決聲明提出，現在休息十五分鐘。

(休會)

主席：各位：

繼續會議。

現在進入第二項的議程：細則性討論及表決《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業務制度》法案。

現在請第二常設委員會主席陳澤武議員作出介紹。

陳澤武：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業務制度》的法案在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立法會全體會議上，經討論後獲一般性通過。立法會主席將上述的法案派發給第二常設委員會負責細則性審議和編製意見書。為此，委員會舉行了十一次的會議，政府代表，尤其是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及博彩監察協調局局長等官員，列席了其中四次的會議。非本委員會的議員、立法會副主席亦曾多次列席會議。另外，立法會顧問團亦都與政府的代表舉行了多次的工作會議。在雙方共同努力的基礎上，在法案最後的文本在多方面得到改善。

提案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提交了法案最後的文本。

現就委員會在細則性審議過程中主要關注的問題、就法案引入的主要修改，向全體會議作如下說明：

一，新博彩法與本法案的關係。

新博彩法主要是規範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批給和獲得批給的承批公司的經營管理，以及博彩中介、合作人及管理公司的定義和原則性的規定。本法案則訂定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的參與者，即承批公司、博彩中介、合作人及管理公司的業務規範。

二，關於承批公司。

按本法案的規定，承批公司需設立和執行監察博彩中介、合作人及管理公司的活動的機制，其中包括監察上述實體提供的服務及相關財務的行為，同時需制定和執行風險管理計劃以應對風險的事件。

三，關於承批公司的連帶責任。

本法案明確訂定承批公司、博彩中介、合作人及管理公司的具體經營義務及承批公司的監察的義務。在這個基礎上，規定承批公司對博彩中介和管理公司該等實體的行政管理機關成員及主要的僱員以及合作人承擔連帶責任。同時，基於制度的公平性和合理性，引入排除承批公司承擔連帶責任的規定。當承批公司已盡責履行監管的義務，而仍無法避免有關風險發生時，可透過適當的舉證的機制而豁免其所承擔的責任。

四，關於博彩中介。

法案在新博彩法的基礎上進一步明確博彩中介從事業務的三個原則。一，是專屬性，每一博彩中介僅可於一間承批公司內從事博彩中介業務。二，不得與承批公司分享娛樂場的收入，僅可協助承批公司推介業務，不得直接或間接參與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三，僅可收取佣金作為向承批公司提供推介業務的回報。

為了配合加強對博彩中介的管理，本法案提升申請博彩中介准照的要求，例如申請者必須是有限公司，股東必須是自然人，公司設立時資本不少於一千萬澳門元，且必須於准照有效期內維持公司淨資產不少於該等金額等等。

五，關於博彩中介業的規模方面。

法案最初的文本建議政府可基於博彩中介業的整體規模，決定是否發出准照或給予准照的續期。經委員會與提案人深入討論後，提案人刪除有關的建議，即博彩中介的續期將不會受博彩中介規模的限制。未來經濟財政司司長訂定的與承批公司合作的博彩中介年度數目上限，將僅適用於新申請的情況。

六，關於合作人。

本法案將現行行政法規規定的由博彩監察協調局核准博彩中介提供的整份合作人的名單的方式，改為每個合作人需取得預先許可才能從業的模式。法案還訂定取得許可的各項要件，同時明確禁止合作人以任何人的名義進行娛樂場博彩或投注信貸的活動，且其協助博彩中介從事業務所收取的費用，不得超過經濟財政司司長批示的金額上限。

七，關於管理公司。

為避免出現類似轉批給的情況，本法案明確規定，管理公司的所營事業僅限於管理承批公司的娛樂場，僅可收取管理的費用，禁止管理公司與一間以上的承批公司訂立管理合同，禁止管理公司與承批公司訂立可使其具有或可具有管理該承批公司權力的法律行為。同時，還禁止管理公司管理娛樂場內的財務活動，尤其屬會計或結算籌碼及博彩款項的事宜。

八，關於籌碼或款項的存放。

法案最初的文本訂定不法接受存款罪，同時分別針對博彩中介、合作人和管理公司訂定相關禁止性的規定。鑑於本法案對刑事及行政違法行為的行為主體、違法行為構成要件等方面存在重疊或者是交叉，為澄清合法的行為和行政違法行為，或刑事違法行為之間的界限，經委員會與提案人深入分析和研究後，法案最後文本明確規定承批公司可為博彩者開設專有的賬戶，臨時以存放籌碼和用於博彩的款項，也可為博取中介和合作人開設專有賬戶以存放其用於業務的籌碼和款項。

另外，為從源頭上杜絕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的參與者透過不法途徑取得資金，本法案明確禁止博彩中介、合作人和管理公司自行或透過第三人存放他人的籌碼或者款項，如該等實體存放他人的籌碼或用於博彩的款項，將構成行政違法，如存放

他人非用於博彩的款項，將構成刑事違法，承批公司如存放他人非用於博彩的款項，也將構成刑事違法。

九，解釋性的規定。

在審議法案過程中，提案人對第 6/2002 號行政法規第二十九條提出解釋性的規定。提案人表示以往曾針對博彩中介人或與博彩中介人有業務關係的其他人，例如合作人，存放他人的籌碼或款項後，要求承批公司對有關款項或籌碼的返還承擔連帶責任方面存在不同的理解和解讀，提案人希望透過本法案內引入解釋性的規定，澄清立法的原意及明確連帶責任的範圍。提案人解釋，為體現連帶責任制度的清晰性、嚴謹性、穩妥性和公平性，本法案第六十三條規定，如博彩中介人、其董事、合作人及該博彩中介人、在娛樂場任職的僱員，在娛樂場接受他人存放用於娛樂場幸運博彩或經娛樂幸運博彩贏取的款項或者籌碼，方視為第 6/2002 號行政法規的在娛樂場進行的活動。在判斷被存放的款項或者籌碼是否用於娛樂場幸運博彩，或經娛樂場幸運博彩贏取時，尤需考慮承批公司的博彩記錄，或者是兌換的記錄。

最後，委員會還分別就行使本法案監察職權的主體，涉及准照和許可的要件和權限，以及具體操作程序等事宜，於法案最後的文本中作出完善，委員會對法案具體的審議及討論的情況已載於意見書中，在此不再重複。

主席、各位同事：

經過對法案作出審議和分析後，委員會認為經修改後的替代文本具備提交全體會議作細則性審議和表決要件，現提請全體會議審議。

多謝各位。

主席：多謝。

現在進行細則性討論。先討論第一章第一至第二條，請各位發表意見。

大家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一章的第一條至第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一章的第三條至第五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一章第三條至第五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二章第一節的第六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章第一節的第六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二章第二節第一分節的第七條至第十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第九條關於中介人發准照的條文寫得好清楚，要附帶兩個條件：准照的數量，將來營運博彩的規模。這兩個考慮是發准照的條件。行業理解政府的考慮，第九條第三款條件寫得好清楚，加上承批人的整體經營。這些因素政府會不會公佈以讓承批人知道政府的考慮，尤其是第九條第三款第一項和第二項定期的一些政府報告，起碼有個透明度給整體？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多謝高天賜議員。

第九條的規模，正正是特區政府希望在健康的發展下做好有關的監管工作，考慮的要素，在第九條有有關的要件了，我不重複，意見書亦作出了說明。

有關公佈的程序，我們會遵守法定的程序作出公佈的。我們亦考慮特區政府博彩的整體發展和經營狀況。正如剛才陳主席講的，已經續了牌的，不受有關上限影響。我們希望做好管理，讓行業能夠一起為我們的博彩業健康發展貢獻力量。

多謝主席，多謝議員。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章第二節第一分節的第七條至第十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二章第二節第一分節第十一條至第十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章第二節第一分節第十一條至第十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二章第二節第二分節第十三條至第十五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多謝司長剛才回應我第一個問題。

第十三條，中介人需要承擔的按金，今次的修改比過往狹窄了，即一個中介人只可以與一間承批公司合作，但按金攀升

幅度比較大。中介人將來運作時市場萎縮了，按金相對就高了。我明白中介人的性格和重要性，撇除這兩個原因，政府現在監督比較嚴謹一些的情況下，為甚麼還需要把按金升到這麼高，令到入行的都面對這麼大的壓力呢？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

中介一對一的問題，修改 16/2001 時已經解釋了。擔保金額之後會公佈。

多謝主席，多謝議員。

主席：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章第二節第二分節第十三條至第十五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二章第二節第三分節第十六條至十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章第二節第三分節第十六條至十八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高天賜：不好意思，主席……

主席：已經宣佈了表決了。你沒有按鈕。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二章第二節第三分節第十九條至第二十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不好意思，剛才慢了少少。

中介人只可以與一個承批人合作是好大的轉變。我有個疑問，十九條與十六條都有關係，即控制佣金。特區政府根據第十九條會考慮好多因素，但會不會諮詢行業的意見，清晰理解、計算，作出比較公平公正的限制，令他們有空間可以運作？某程度這是一個非常大的轉變，比過去的運作。過去是承批人和中介人合作為客戶服務，將來是否真是公平競爭，要將來運作的時候才可以看到。承批人公司有自己的客，中介人也有他的客，這會影響審議中的第十九條的佣金。所以希望司長表明訂定第十九條時會不會諮詢？將來不會有好多承批人，現在聽他們的意見都是一個比較恰當的做法。

我想聽司長的意見。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多謝高天賜議員。

這個問題與公平公正無關。高天賜議員講的碼佣問題，現時適用的是 83/2009 號經財司司長批示，它定了是一點二五。小組會議我解釋了，它講的是轉碼數的一點二五，每年承批公司公佈的 VIP 廳的殺碼數大約是二點八左右。這個是一個甚麼概念呢？比例等於扣除政府 40% 剩下來 60% 中的 44.64% 左右。這是要先了解的。

另外，議員講的一點二五有沒有得變，政府持開放態度。業界可以給意見政府，符合條件的，可以透過規範性文件，即經財司司長批示作出調整。

我們都希望這個行業健康發展，亦在有依有據的情況下收取他們的回報。

多謝高天賜議員，多謝主席。

主席：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多謝司長的回應。

主席：通過。

司長：

現在對第二章第三節第二十三至二十四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二章第三節第二十三至二十四條進行表決。

我的關鍵是想知道司長會不會諮詢他們。剛才司長講到他們提供意見，即是他們被動提供意見給你們，而不是你們諮詢他們，這是很關鍵的。事實上，大家立場不同，你說不涉及公平公正，我覺涉及公平公正。承批人有自己的客，中介人也有自己的客，大家競爭之下，我呼籲司長主動聽取他們的意見，而不同意你剛才所講的提供意見。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多謝。

主席：通過。

主席：請政府回答。

現在對第二章的第四節的第二十五至二十六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章的第四節的第二十五至二十六條進行表決。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主席：

請付表決。

簡短補充。碼佣是承批公司給中介，行業對碼佣上限有不同意見、想法的，可以提供給政府。

(表決進行中)

我沒有其他補充了，主席。

主席：通過。

多謝高議員，多謝主席。

現在對第二章第四節第二十七條至第二十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主席：大家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章第二節第三分節第十九條至二十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章第四節第二十七條至第二十八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二章第三節第二十一條至二十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對第三章第一節第二十九條至第三十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二章第三節第二十一至二十二條進行表決。

請高天賜議員。

請付表決。

高天賜：多謝主席。

(表決進行中)

第二十九條第一款、第二款第三項，承批人需定期向博監局發存款和籌碼信息。這裏的定期與將會討論的第三十條第一

款第四項有點出入。中介人每月都需要提交，這裏定期的意思是三個月？六個月？一年？定期需要交報告給博監局是多長時間？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多謝高議員。

我請博監局局長簡單回應。

博彩監察協調局局長何浩瀚：多謝司長。

主席、高議員：

定期基本上是每一日都要 check 著他的籌碼的狀況。博監對每一日所有賭場運轉、運營的籌碼都要掌握，那張枱開還是關，剩下多少籌碼；那天輸了多少錢，那張枱賺不賺錢，這些我們全部都要掌握。所以，定期基本上就是每一日都要掌握。

多謝。

主席：大家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三章第一節第二十九條至第三十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三章第一節第三十一條至第三十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三章第一節第三十一條至第三十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三章第二節第三十三條至第三十五條進行討論，

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三章第二節第三十三條至第三十五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四章第一節第三十六條至第三十七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四章第一節第三十六條至第三十七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四章第一節第三十八條至第三十九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四章第一節第三十八條至第三十九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四章第二節第一分節第四十條至第四十一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四章第二節第一分節第四十條至第四十一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四章第二節第一分節第四十二條至第四十四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四章第二節第一分節第四十二條至第四十四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四章第二節第二分節第四十五條至第四十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四章第二節第二分節第四十五條至第四十八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四章第二節第二分節第四十九條至第五十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四章第二節第二分節第四十九條至第五十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四章第二節第三分節第五十三條至第五十四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四章第二節第三分節第五十三條至第五十四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五章第五十五條至第五十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五章第五十五條至第五十八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五章第五十九條至第六十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五章第五十九條至第六十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五章第六十三條進行討論。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關於這一條解釋性規定，必須要強調，針對整個法案，經過小組會和政府詳細的深入討論，我覺得確實是有好詳細的溝通，我相信確實是比之前的一些行政法規、法律，有助於尤其是明年新賭牌投入運作之後，對博彩業進行的全面監管，這方面我完全表示肯定，亦都是支持的。但是去到第六十三條，我必須要提出一個意見，希望在座各位認真考慮。

這個解釋性規定有追溯的力。根據澳門《民法典》第十二條，解釋性規定是被解釋性規定的構成部分，變相賦予如果進行解釋性法律時，適用於發生了但沒有判決的所有案件。政府在意見書第七十七條亦提及對法院正審議的案件會按這個規定處理。

必須強調，澳門法律一直遵從不溯及既往的原則。我必須要強調，過去，無論立法會還是政府、提案人一直堅守這個法律原則，從來沒有任何一條真正意義上解釋性規定，尤其是創新性解釋性的規定成功通過。其中一個，我相信社會最關注就是二零一六年《土地法》。當時有議員提案一個解釋性的法律，

當時立法會主席賀一誠認為這個應該定性為創新性的法律，所以沒有交到立法會大會審議。我必須支持當時的決定。

另外，更加重要的是，政府，包括我在小組會，都有提問，其實根據甚麼？只是提出，可能因為有不同的意見就去提出這個解釋性的條文。但必須強調，中間沒有任何內容引述當時第 6/2002 號行政法規訂立第二十九條關於承批公司責任時政府為甚麼定出這樣的寫法，是完全沒有提及。我有參與那次小組會，亦沒有去解釋。更加重要，看到涉及這條條文的第 6/2002 第二十九條行政法規的一些判例，不見任何法官對這個條文提出任何質疑。在綜合眾多因素下，我見不到政府的這個解釋性條文，是真正反映到當時的立法原意。政府，包括小組會，都沒有提出任何的，實質當時立法為甚麼覺得，現在這個解釋性規定內容的解釋的任何資料。其實我有要求，但是沒有交到。另外，我亦都見不到任何令我信服是解釋性地處理第 6/2002 第二十九條，或者顯示到立法原意的一些證據。所以，我的理解，這不單止有追溯效力，而且是創新性的法律。如果貿然通過了這個解釋性條文，會嚴重影響將來有類似情況，甚至《土地法》是否都可以重新用這些解釋性的法律解釋。我覺得這個非常之危險，所以我要求政府清晰解釋有甚麼實質的材料證明到第 6/2002 號行政法規第二十九條訂立時，有現有第六十三條的立法原意。

另外，政府新條文限制將來的問題，我絕對沒有問題，因為這是政府的權限，作為規管，我亦都完全支持，因為我們支持政府管好博彩業，管好博彩業不規則的行為。但是破天荒，回歸之後首次引用解釋性法律，如果也通過……過去有議員提案過，如果回歸後第一次通過這些解釋性法律，而且它是有關創性原意時，我覺得這是極危險的行為，我非常之擔憂，甚至會影響司法和立法系統的穩定。所以，我好希望特區政府拿出充足的證據說服我們，第 6/2002 號第二十九條有第六十三條的立法原意，否則，我絕對不贊成。我們亦鄭重提醒立法會各位同事，針對這條條文必須慎重考慮。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多謝林議員。

在這裏向大家報告，本法案是在第 6/2002 號行政法規的基礎上制定的，對原有法律規範的制度予以承襲、優化和完善。法案從制度上杜絕了與承批公司開展業務的合作主體，包括博

彩中介、合作人、管理公司，自行或透過第三人存放博彩者籌碼和款項。這個立法精神和原則在一般性會議得到大家的通過。

另外，法案亦將存放博彩者籌碼和款項的主體納入了……將有關行為刑事化管理，確保制度的預防性和有效性。

另外要說明的是，政府作出了符合澳門《民法典》第十二條規定的解釋性法律的規範，以維護制度的清晰性和嚴謹性。

至於解釋性法律的適用等技術問題，我請法務局的同事作簡要的補充。

多謝主席。

法務局法律草擬廳廳長馮炳傑：多謝司長。

主席、各位議員：

對於這個解釋性規定，之前會議探討過，解釋過了。我們是按照現行《民法典》賦予的，可以根據《民法典》相關規定作解釋性的規定，即解釋性規定形成被解釋的構成部分的邏輯和規範去處理。這個制度源自葡國，葡萄牙現在都有好多正在進行的一些法律，都有做些解釋性規定這樣的處理，目的是澄清、清晰以往一些立法有些不是那麼清楚，或者有爭議，不是好清晰，以清晰立法的原意。我們都覺得，當年立 6/2002 號行政法規的本意是針對中介，娛樂場幸運博彩中介業務只向博彩者提供包括交通、住宿、餐飲、消遣等各種便利而取得承批公司支付佣金或者其他報酬作為回報的這樣的營運要求和方式。即在這樣的基礎上，博彩中介人受承批公司委托向客戶推廣一些幸運博彩，他以博彩中介人的名義所從事的活動應該緊扣娛樂場幸運博彩相關的一些活動裏面。所以，我們覺得，這樣的立法原意，可以承襲現在做解釋性規定。其實我們的立場都是一致的，即澄清為甚麼要做這個解釋性的規定，就是為了確保將來、現在可能有些爭議性，去到法院又好，或者其他一些情況都好，希望可以清晰解釋當年的立法原意，其實與現在修法，都清楚知道博彩中介業務範圍去到哪裏，而他要經營的業務是甚麼。他要做的所有這些行為應該與博彩業務相關，承批公司才有承擔連帶責任的責任或義務。所以我們覺得，澄清它，對於適用法律有需要及有必要性。

我們亦都覺得，現在的法律制度容許透過解釋性規定澄清一些法律規定，這不是沒有試過的，回歸前做過相關的解釋性規定。另外一個重要的考慮點，是透過這一次解釋性規定，可以更好地釐清這些這樣的問題，確保當時立法和現在立法是保持一致的，互相貫通。

我們的立法意見書已經清楚解釋為甚麼要引入和為甚麼會這樣去理解這個解釋性規定的適用和處理。

我補充到這裏。

多謝主席。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多謝司長，亦多謝法務局同事的解釋。

針對《民法典》第十二條有這個解釋性的規定，我相信沒有爭議，是有這個規定，但為甚麼回歸後沒有通過？其實，整件事好簡單，我們就要證明，第 6/2002 號行政法律法規第廿九條不是今日看它應該怎樣解釋，你可以今天立個新法去做這個解釋，我完全支持，沒有問題，但不是說你今天解釋就等同於 2002 年當時制定行政法規的解釋。2002 年制定這個行政法規時，有沒有任何文件佐證剛才法務局同事講的內容呢？這是好重要的。這個缺口一破，之後甚麼都可以解釋，同等的邏輯，《土地法》都可以解釋，這才是我們最擔心的。我完全支持政府在新的法律上面，由這一刻開始，法律生效翌日進行限制，我個人完全沒有任何意見，完全支持。但是如果沒有任何理據告訴我這是 2002 年的立法原意，只是你今天覺得是 2002 年的立法原意，這個不能接受，法律符合不了邏輯。我覺得這個才是重點，不是十二條的問題，十二條就是有這個法律規定，但你怎樣證明 02 年立第二十九條……除非你有當時的資料、立法的文件證明，我可以接受，但現在你怎樣證明這不是你們創新性的理解呢？這是我覺得好重點的法律原則。正正就是，你都講了，回歸之後未通過，回歸前的東西拿來講做甚麼呢？回歸之後我們就要守住這條線。

主席：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關於這個問題，《民法典》有一個好大的和重要的原則，就是任何一個法例都是規範將來的，為了有穩定性。理解怎樣執行、執法又好，或者法院怎樣判斷，都有穩定性。

第十一條，民事法講得好清楚：第一條，法例是規範將來。怎樣解讀，即將現在的理解推翻以前的理解，尤其是 2002 年，這個衝破是好大的，所以我好大保留。剛才我好細心聽司長解釋，但我還是理解不到要這樣衝破原因。尤其是刑事法案要更加嚴格，你要追溯以前，是可以的，但一定對受害或被告有利才可以，否則就要根據原來那個法案、法例。所以，這是一個好大的轉變，真是要好小心處理。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多謝兩位議員。

當年制定第 6/2002 號行政法規的其中一個目的，就是要加強監管，包括對承批公司、博彩中介和有關合作人，規定了各自從事業務時亦要承擔相關義務和相應的責任。

博彩中介是協助承批公司推廣娛樂場幸運博彩，因此，博彩中介人在從事業務時，娛樂場接受其他存款或籌碼，應僅限於與娛樂場幸運博彩相關，亦即是用於娛樂場幸運博彩或經娛樂場幸運博彩所贏取。這個解釋亦符合《民法典》第八條的相關法律解釋的一般規定，是綜合考慮有關法制整體性及制定法律時的情況，再結合上文下理，得出有關的立法原意。

我亦想補充一下，常設委員會之前亦綜合考慮到有關條文的規定，委員會意見書第七十一點到第八十點，亦認為有關解釋性法律適用相關理據是清晰的，表示了理解和認同。

多謝主席，多謝兩位議員。

主席：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就樣的，沒有人和司長爭吵，說執法時有理解和導致違法的行為我們不去做事，這不是一個問題。只不過，剛才是涉及

追溯的問題。司長剛才你講到第九條，當然，執法者或法院理解有困難，可以運用民事法第八、第九條更加清晰理解。好多時，立法字眼未必那麼清晰或有漏洞，法官可以運用第八、第九條作出決定。所以這是不希望做個新的法例追溯以前的東西。至今司長說服不到我們要按這個按鈕。你這樣講，即第八、第九條民事法運用不到，使用時做不到，一定要政府行政決定這樣的理解，用一個新的法例，這個做法真是好危險。就算法例多差，寫得多不好，法官都有責任判斷，運用民事法的條文，盡最大的努力去決定，這是法治的大原則。但這樣開個缺口，的而且確，林宇滔講得非常之對，是一個好大的問題。所以，司長說今時今日有個案，用現在這樣的解釋，無論政府機構或法院需要這樣決定去理解 2002 年行政法規的情況，好老實講，我接受不了。

多謝。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多謝司長和法務局同事解釋。

我詳細看了意見書第七十三條，講得清清楚楚，葡萄牙其實沒有用高位階規範性文件解釋低位階規範性文件的情況，特區回歸之後都沒有這個先例。這裏不爭論，當原則上法律可以解釋行政法規。但七十七點最後，政府是提案人，表示如法院在本法律生效前按其職權作出確定性判決，該確定性判決不受影響。但今次解釋性規定對正在審議的案件，尚未審議的案件，按現在這個解釋性規定，才正正是違反了不溯及既往的原則。所以，好坦白，司長，除非你們提出清晰理據令我信服 2002 年的立法原意。

另外，我亦必須要強調七十八條的一些意見，它只是提到有不同的意見，但當中究竟有甚麼司法的見解，有甚麼學者的見解，有甚麼司法的判決，有甚麼法官判決，覺得第 6/2002 號行政法規第二十九條有理解的問題呢？至少我見到沒有，請你們提出來。其實到今日，我沒有質疑過法律生效性，因為用第十二條就可以解釋了，可以影響溯及的，即溯及既往的。現在重點是你要說明我當時的立法原意，或真是有些司法判決，法官覺得不清楚，政府要講清楚，有沒有？我見不到，這麼多條解釋都見不到。

所以我再次強調，我支持政府立新例，由立法翌日開始做。其實你們都有做，為甚麼到最後原本本都沒有，突然間就加一條解釋性的法律，而且一個好突破和好創新的條文，甚至乎會衝擊到……會不會就是有這個先例，以後就可以解釋呢？我覺得這個我不能接受。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多謝兩位議員。

剛才法務局同事解釋了這件事的原由，包括有關依據，有關解釋的正當性。包括有關解釋的《民法典》第八條的結合，意見書亦在七十一點到八十點作了詳細解釋。

主席，我沒有進一步的補充了。

多謝兩位議員，多謝主席。

主席：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主席：

我只是有個要求，將六十三條抽出來獨立投票。

多謝。

主席：六十三獨立。

大家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五章第六十三條進行表決。請各位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五章第六十四條至六十五條進行討論，請各位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對第五章第六十四條至六十五條進行

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業務制度》法案細則性通過了。

各位有沒有表決聲明提出？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本人絕對支持特區政府通過《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業務制度》這個法律對澳門博彩業進行全面的、系統的、清晰的規管。我亦相信這個法律絕對有助於將來令到博彩業更加規範，配合國家要求澳門的發展方向。

但本人就法案的第六十三條投了反對票，因為本人認為在這個解釋性的條文，是會衝擊澳門法律的一個基本原則，就是不溯及既往的原則。無論在小組會，到剛才細則性表決，政府都沒有向公眾詳細解釋有甚麼理據，或當時的立法有體現到政府今次解釋性條文的原意，亦都見不到政府提出任何司法見解、學者見解就這條文提出不清晰的疑問。相反，我們見到這個條文似乎是一個創新性的條文，對第 6/2002 號行政法規第廿九條進行創新性的理解。我必須要強調，這個操作其實是威脅著澳門整個司法的一些原則和獨立。

我好希望政府必須反思，以後不應該再用類似的條文去進行任何的立法和法律修訂。我更加希望這個只會成為回歸後唯一，而不應該再有任何類似的法律條文影響到澳門的司法原則。

多謝各位。

主席：大家沒有其他表決聲明提出。

多謝李偉農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

請各位稍候，準備進入下一個議程。

(政府代表進場及退場中)

主席：現在進入第三項的議程：引介、一般性討論及表決《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法案。

首先是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歐陽瑜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

現在請司長是作出引介。

社會文化司司長歐陽瑜：多謝主席。

尊敬的立法會主席閣下、各位議員：

現在為各位引介《醫學輔助生殖技術》的法案：

不育是全球性的問題，對兩性關係、生理和心理健康都有影響，世界衛生組織通過疾病和有關健康問題的國際統計分類，將不育分類為疾病，晚婚與延遲生育是年青一代的共同現象，使女性錯過了生育的黃金年齡。數據顯示，本澳出生率由 2010 年的每千人九點五名，下降至 2021 年的每千人七點四名，初婚與初育年齡呈上升趨勢，女性初婚由 2011 年的二十八點三歲，上升至 2021 年的二十九點三歲，女性初育由 2011 年的二十八點九歲，上升至 2021 年的三十一點四歲，而近年因不育就診的人數亦明顯上升，由 2018 年的一百三十九人增加至 2021 年的三百一十一人。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是近代醫學發展中治療夫妻不育的特殊技術，為孕育新生命帶來希望，盡管特區政府一直提倡透過自然生育的方法鼓勵居民進行生育及培養孩子。然而，根據上述數據顯示，社會上確實存在對醫學輔助生殖技術的需求。此外，離島醫療綜合體即將啟用，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服務亦都可藉此機會擴展，除本澳居民外，外地人士亦可來澳尋求有關服務，可見本澳對醫學輔助生殖技術的需求將日益增加。然而，不當使用醫學輔助生殖技術，除了會衍生商業代孕、配子買賣、胚胎優生篩選等倫理道德、法律及社會等問題外，還可能危害受術者的生命安全、兒童福祉，以及出現減胎等受道德譴責的行為。縱觀內地、香港、新加坡等地，已經設有專門的法例規範醫學輔助生殖技術，而本澳僅由現行《民法典》以及第 11/99/M 號法令，設立在生物學及醫學應用方面保障人權及人類尊嚴的法律制度的部分條文，對醫學輔助生殖事宜作出規範。鑑於本澳沒有專門的法律對醫學輔助生殖技術作出監管，現行法律框架存有缺口，同時，本澳現行對醫學輔助生殖技術及相關的監管已無法滿足實際的需要，故此，需透過立法進一步完善。法案主要內容包括訂定醫學輔助生殖

技術是補充性，而非選擇性的生殖方法，當夫妻或者具有事實婚姻關係的雙方被診斷為不育，為治療子女的嚴重疾病，具遺傳風險的嚴重疾病或其他疾病的情況，方可使用法案規定的醫學輔助生殖技術，僅可在獲得衛生局局長許可，且配備急救和產科的設備設施的公共或私立醫院進行醫學輔助生殖技術，訂明醫學輔助生殖單位、醫療人員團隊的資格要求，以及關於登記、保存及銷毀個人資料的規則。同時，禁止代孕、捐贈胚胎、利用無性繁殖技術複製人類，亦不得用於改變或者選擇胎兒非醫療目的的某些特徵。最後，針對不同的違法行為，按其性質及嚴重性，可科以徒刑或者行政處罰。

總括而言，法案目的在於完善對醫學輔助生殖技術的規範、監督和處罰制度，確保有關技術在符合醫學標準、倫理原則以及法律規範下，嚴謹且安全地應用，保障居民的健康福祉，維持家庭的和諧和社會的穩定，懇請各位議員審議法案。

多謝。

主席：多謝。

現在進行一般性討論，請各位發表意見。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我覺得法案期待已久。無論器官捐贈——校長笑我，我暫時沒有這個需要——器官移植，包括生殖，回歸前是有法律的，但一直都沒有細則性法律法規配套。所以，器官移贈、移植，之前都有一系列的工作做了。司長上任後，執行率不算高。我好希望這個法案會好點，希望立法後能夠盡快能夠幫到它。

幾年疫情，大家都知道，好多有需要的朋友出不去，法案再拖下去，或者出來了不可以在澳門進行時，確實會為他們帶來好大的影響。司長理由陳述寫得好清楚，我不再重複，即時間是金錢。我好希望盡快針對社會一些疑問，各方面做好之後，快點立法後，希望這個範疇盡快配套，給有需要的澳門居民通過法律處理到相關的問題。我好希望能夠做得到，不希望

立法後配套未跟上。這裏希望給點壓力司長，可以一直去做好後面的配套，一直做好這個立法。

法案細則之後會討論，方向上我是支持的。我還希望整理回歸前好多的相關程序、法律，包括器官捐贈，盡快落實。尤其離島醫院就快運作了，我相信會提供真正的硬件基礎。我希望做好前瞻規劃和配套。

多謝司長。

主席：請黃潔貞議員。

黃潔貞：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對於這個法案涉及的内容，其實亦都是本人長期以來關注的一個議題，從 2018 年諮詢到現在四年裏面都知道局方做了好大的努力，因為要平衡各方、倫理道德，即是這些方面亦都是政府做了努力之後，今日見到這個法案了。從理由陳述裏面都看到，其實最主要的目的是希望可以幫到我們不孕不育的夫妻可以去生兒育女。未來期望政府在我們做細則性討論的時候，可以就著一些我們講的一些可能未去到這麼高門檻的一個我們叫不孕不育，真是診斷出來好極端的一些案例才可以納入這個新的技術裏面可以做，因為在我們平時接觸的個案裏面，其實可能一些我們在講的，她可以成功懷孕，但是可能出現一些慣性流產，令到她們真是未必能夠去做生兒育女。所以在未來去制定這些指引的時候，因為法案裏面都看到，未來進行這些輔助生育技術的指引都是由局方去制定，而不是在這個法律裏面，可以在未來一些指引裏面可以更加明確再細化，真是希望這個法案通過之後，可以幫到更多的一個不孕不育的夫妻。還有在那個叫做開設輔助生育技術的單位方面，現在是收得好緊，只有醫院是可以做，公立和私立。但是我們知道有些婦產科的醫生他們可能已經是進修了有關的一些輔助生育技術的專業，但是可能他們出來了在私家診所，甚至是私人執業，他們的技術……其實就可能不是醫院裏面工作而沒有辦法去實踐，未來就著如果真是有相關的一個專業資格的現在的私家醫生，未來怎樣透過一些院士、專業的認證，令到他們去加入未來可能真是在協和的醫療團隊裏面可以工作呢？其實亦都可以提升返他們的技術，亦可以幫我們澳門培養更多的一個我們講婦產科的醫療人才。因為據我知道現在其實對於婦產科方面的一個

醫生其實數量其實專科都不多的，未來朝著這個方向的話，可以做得更多的一個工作。還有的就是我上次從鼓勵生育政策那個口頭質詢裏面都提到，就是未來為我們本澳的居民就著不孕不育治療，希望可以納入返公費醫療裏面，因為知道過往我們在做有關工作去轉介到香港的時候，這個其實是屬於一個送外就醫的一個項目。我都知道因為好多特別的狀況出現了，而去調整了這個的一個政策，現在我們澳門出生率又低，又講到晚婚晚育的狀況出現，還有為了更加令到我們澳門的出生率可以提升狀況之下，未來從鼓勵生育政策的角度出發，希望可以將這個治療納入返公費醫療裏面，給我們本澳的居民可以享受返這個福利，同時更加重要是促進我們澳門的出生率提升，可以加一個政策下去，成為多一個誘因，令到真是在大家共同努力之下面，既可以變成澳門健康產業的發展，又可以造福我們本澳的居民。

多謝司長。

主席：請宋碧琪議員。

宋碧琪：多謝主席。

司長：

我好支持這個法案，只是有兩點意見。可能會涉及到細則性，先請司長考慮一下。

法案在澳門屬於比較新的事物，我好認同從謹慎的原則處理，但在謹慎之餘，又要謀求發展，又不可以過緊，否則，整體醫療發展未必可以達到我們理想中所想要的。所以，那個範圍我覺得值得再斟酌，因為定得好死，即是說是除了不育，有疾病，或者為治療子女的嚴重疾病你才可以使用。譬如我有子女，但我不是有疾病，只是想生多幾個，這樣可能未必符合現在這個條件而可以做到。我覺得這個範圍，小組細則時值得再細緻研討，如何配合我們所需的合理發展。

第二，因為技術發展好快速，我們一直強調要追上發展，其實就要減省一些非必要的行政程序。可以做到這種技術的只有幾間醫院，私家診所基本都不能得，因為寫死了醫院才可以做。既然如此，再加衛生局局長的審批有沒有必要？法律規範制度怎樣執行，出現違規，局長有權利處罰或者終止。近期有個判決出了，覺得現在這種技術服務應該屬於婦科的其中一項

內容。這方面是否有調整的空間，減省一些程序，令整體發展更加快速一些？

多謝。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

我一次過講完，不阻礙大家的時間了。

我同意黃潔貞議員講的，私家醫生有一定的技術，他的專業資格認證了，將來真是要考慮下未必去醫院做，是否有些靈活的方式？例如他有資格，場所又安全，有信心，可以讓不孕不育夫婦多些選擇。我覺得要考慮實際的操作情況。

好多地方的輔助生殖比較保守，我理解法案是第一步，希望之後的操作靈活些，確保安全，要求專業。我希望司長這方面能夠盡量靈活地放寬。我覺得這些技術之後會不斷進步，到時再處理，再改善。

多謝。

主席：請陳亦立議員。

陳亦立：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幾年前諮詢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時，醫務委員會作過深入討論。當時，醫委會亦有委員提出為甚麼一定要在醫院才可以做，診所不可以做？當然，司長引介提到內地、香港、新加坡都有這方面的法律規管，但我知道國內就好少有私家醫院、私家診所，香港私家診所是可以做這方面的工作，即這方面的診治等。新加坡我不是好清楚，請官員介紹一下。

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有些比較簡單的，有些比較複雜，如果一刀切，只在醫院做，會不會影響澳門整體的醫療，或者將來的大健康等各方面的發展，使得範圍縮窄了呢？

法案重點提到好擔心代孕、配子買賣、胚胎優生的篩選等

的倫理道德，這方面我相信政府把關比較嚴。我覺得，一個婦產科醫生，首先要五、六年學士，接著讀專科，又去了六年，出來都十幾年了。他如果有違反法律的道德或倫理規範的，除了他的牌，除了他的執照，是對他最大的懲罰。我相信，專業人士不會為了一單半單去冒險，做這些的違法的事。當然，不能夠百分百保證，一定會有，是嘛？但我們可以通過法律懲處，做到把關比較嚴謹。當然，醫委會亦討論了好久，今天法案遞上來，都只能醫院做，但也希望今天聽聽政府這方面的堅持。日後澳門這方面的技術，黃潔貞議員提到，私家醫生會不會去醫院為他們做呢？以前有掛單，現在科大沒有，就鏡湖和山頂有。政府醫院不讓進去掛單了，鏡湖亦停止了，這樣，專業人士可能失去了這方面的優勢。希望聽一聽政府最終決定只能在醫院做的立法原意。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社會文化司司長歐陽瑜：多謝主席，多謝這麼多位議員。

林宇滔議員提到配套問題，離島醫療綜合體明年底逐步投入運作，第一階段未必提供這一技術，但更有條件逐步推出輔助生殖技術。這是一個好機會，令這一技術在澳門應用得更成熟、更廣泛。現在有兩間醫院提供輔助生殖技術。

林宇滔議員、黃潔貞議員、宋碧琪議員和陳亦立議員都提過診所問題。黃潔貞議員提到一些婦科醫生與醫院的合作，我相信是可以的，即醫生提供一些技術在醫院進行相關手術，這沒有問題。為甚麼我們堅持提供輔助生殖技術需要在醫院呢？世界其他地方曾出現提供生殖輔助技術的醫生有違規的情況，唯獨診所出現的機會最多。澳門不是沒有出現過，最近兩三年有一個個案：診所違規提供這個技術，最後檢察院將他們保存的配子送交衛生局時，發現記錄完全不完整，配子的父母是誰我們都找不到。不允許這種情況在澳門出現是因為它不單影響澳門醫療機構的聲譽，最重要的是影響到受益人、父母或子女，這是我們不希望出現的。

黃潔貞議員提到會不會出現極端情況我們才讓那些父母進行這種技術，宋碧琪議員提過可不可以生多幾個。我們的規定不會是大家想象中那麼緊的。連續十二個月沒有採取任何避孕措施仍然未能成功懷孕，我們就定義為不育，就可以採取輔助

生育技術。這個規定相對來講不是太緊。

黃潔貞議員提到可不可以用公費醫療，衛生部門、教育部門、社工局都在研究用甚麼措施支持本地年青人多生孩子。

我就介紹這麼多。

多謝主席。

主席：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局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支持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法案，我某程度認同兩位同事所講的對診所開放。法案和法律 32/2006 年的醫學輔助生殖法案與葡國的好相近。32/2006 年法律很長時間了，第五條開放給某些診所，至今，根據他們的經驗，問題不大，只不過監察和控制診所運作技術的政府技術人員必須足夠和有能。我相信這一類診所不會像米舖那樣發放，這麼高的技術，政府都會考慮的。今次比較一小步邁向前來解決生育的問題，我相信，尤其是發展大健康方面，政府都應考慮下、借鑑下鄰近地區，台灣、香港和歐洲。只要政府某程度大膽點去做，有完整監督，人手足夠，我相信可以做得好。我希望政府不要攬所有的東西上身。公立醫院和私立醫院壓力尤其大。這些技術好多先進國家都有做，希望放手讓一些診所做。監督得好，不相信診所會做違規的事。當然，如果道德操守有規矩、有法律，我相信可以做得好。

這是我小小的意見讓司長研究下。

多謝。

主席：對這個問題，幾位議員都提出了意見，司長亦作出回應。細則性可以具體討論。我不希望進入細則性的討論，好不好？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我不作細則性討論，不過，剛才司長的講法真是要討論一下。

過去真是存在一些不規則行為，但這些未立法都已經有了，應該考慮下怎樣立法管好這個方向，應該用電子化統一平台規管我相信更好。

剛才陳醫生講了，部分簡單的，應該可以在診所做。香港可以，我相信澳門都可以。要違法的，現在已經在違法了，因為未立法。我希望態度上能夠盡量開放給私人，提供更多的選擇給市民。我同意主席說的，這方面留待細則性時討論。

多謝。

主席：請政府。

社會文化司司長歐陽瑜：多謝主席，多謝兩位議員。

我再介紹一下，剛才講漏了少少。

我們預設的模式，未必一定在類似現有的幾間綜合性的公立醫院和私家醫院內，一些醫院性質的，比較簡單的醫院，有最基本設備，譬如急救設備的醫院也可以。因為要做手術，要做全麻，不希望在診所做是因為診所沒有辦法，不允許提供全身麻醉，因為要有一些急救措施、設施。亦要有一些產科設施，因為她要懷孕，要生 bb，這是最低限度性質的醫院。我們考慮過診所，好似香港那樣，行不行呢？香港診所好多時會和醫院掛單，澳門相對少點。澳門診所這個手術做不到，全身麻醉都根本做不到，沒有條件做。要診所有條件做，要求它是具備最低限度的醫院才可以。

我補充一下。

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對《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法案進行一般性表決。請各位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法案一般性通過了。有沒有表決聲明？

請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以下是高天賜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我們兩位議員對此次《醫學輔助生殖技術》一般性表決投下了贊成票。

不過今次的立法是僅為一部局部性輔助解決有意願生育卻遭遇困難夫妻的法律。現時的法律初步的文本是為夫妻不論任何一方的逝世，均不能預先保留其遺傳基因，不允許死後受精，或者是以代孕的方式去傳續後代。

醫學輔助生殖技術較為先進的例子來自台灣地區。2013 年台灣地區試管嬰兒治療臨床率位居國際排名第二，令大量來自香港、澳門、日本夫妻遠赴台灣地區治療不育症，從中不但能體現醫學輔助生殖技術之發展潛力，更能聯繫現時澳門經濟產業多元的戰略。假如澳門希望朝着推動大健康產業的發展方向，需要加倍努力制定對應的法律法規與國際接軌，否則只會不斷被擴大差距，遠遠落後於時代，追趕不到科技創新的技術的引入，欠缺足夠競爭力以吸收相關醫療產業的潛在的市場。

總體來說，與國際上具先進醫學輔助生殖的國家或地區，澳門的追趕仍有一段相當漫長的距離。

多謝。

主席：大家沒有其他表決聲明提出。

好多謝歐陽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天的會議。

請大家稍候，準備進入下一個議程。

(政府代表進場及退場中)

主席：現在進入第四項議程：引介和一般性討論以及表決《修改第 2/2009 號法律〈維護國家安全法〉》法案。

首先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黃少澤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天的會議。

現在先請司長作出引介。

保安司司長黃少澤：多謝主席。

尊敬的立法會主席閣下、各位議員：

現在請允許我就修改《維護國家安全法》法案進行引介。

第 2/2009 號法律《維護國家安全法》生效實施以來，對本澳維護國家安全和社會公共秩序起到了重要的促進作用。然而，在法律實施這十多年間，國際和周邊的安全形勢已經發生深刻的變化，在傳統和非傳統安全威脅相互交織下，國家和澳門的安全與發展，正面臨更多、更新和更嚴峻的問題和挑戰。

在新的時代背景下，國家於 2015 年 7 月 1 日實施了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安全法》，貫徹了“總體國家安全觀”。《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也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佈實施。根據“總體國家安全觀”的要求，國家安全不再局限於維護國土、政治和軍事等傳統領域安全，而是在此基礎上，擴闊至經濟安全、文化安全、社會安全、科技安全、網絡安全等新型非傳統領域安全。因此，維護國家安全已經不能單以刑事法律事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犯罪便能達到目的，而應該以覆蓋傳統領域和非傳統領域為目標，強調事前預防和事後懲治並重。堅持“總體國家安全觀”，必須突出系統性、整體性、全面性、綜合性、全局性和多樣性，防範和化解影響國家安全的各種風險。但是現行法律只限於事後懲治危害國土、政治和軍事等傳統領域安全的犯罪，而且當中的刑事訴訟制度和預防性措施有很多急需健全和完善的空間，這些局限性和不足之處，需要及時克服和完善，才能貫徹好“總體國家安全觀”的要求，持續落實《基本法》第二十三條規定的憲制責任。

為有效應對複雜多變的安全風險，切實維護國家和澳門的長治久安，確保“一國兩制”事業行穩致遠，特區政府積極開展第 2/2009 號法律《維護國家安全法》的修改工作。

經行政長官批准，特區政府於今年 8 月 22 日至 10 月 5 日，就修改第 2/2009 號法律舉行了公開諮詢，從不同渠道廣泛

聽取了社會各界和廣大居民的意見和建議，相關諮詢總結報告已於今年 11 月 7 日公佈。特區政府充分研究分析社會各界對修法的意見和建議，訂定了修改《維護國家安全法》的草案，經行政會討論通過後，法案正式提交立法會審議。

修法法案的主要建議內容包括：

一是設立“一般規定”章節，明確法律標的及宗旨、國家安全的定義、法律的適用範圍、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事務的職責及活動領域、相關組織保障、本澳居民及其他人在維護國家安全方面的義務等。

二是設立“刑法規定”章節，並完善現有的罪名體系和歸責制度，包括：完善“分裂國家”罪、將“顛覆中央人民政府”罪修訂為“顛覆國家政權”罪、增訂“教唆或支持叛亂”罪、完善“煽動叛亂”罪、將“竊取國家機密”罪修訂為“侵犯國家秘密”罪、將“澳門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與外國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建立聯繫作出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罪修訂為“與澳門特別行政區以外的組織、團體或個人建立聯繫作出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罪，以及增訂緩刑、假釋和累犯的特別制度等。

三是設立“刑事程序規定”章節，主要透過準用第 6/97/M 號法律《有組織犯罪法》、第 10/2000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廉政公署組織法》、第 2/2006 號法律《預防及遏止清洗黑錢犯罪》、第 17/2009 號法律《禁止不法生產、販賣和吸食麻醉藥品及精神藥物》，以及第 10/2022 號法律《通訊截取及保障法律制度》的合適規定，完善與國家安全執法及相關司法活動相應的刑事訴訟制度。

四是設立“預防性措施”章節，引入三項預防性措施，即“情報通訊截取”、“臨時限制離境”、“提供活動資料”，並透過準用或補充適用法例規定，建立相應的程序手續、監督和權利救濟機制，平衡風險防控和權利保障的需要。

五是建議增訂有關賦予執行《維護國家安全法》所生程序具緊急性和卷宗保密處理等規定，並連同上述刑事程序規定和預防性措施，也適用於《刑法典》第二百九十七條至第三百零五條規定的危害澳門特區安全的犯罪。

為及時彌補法制漏洞，防範安全風險，提高執法水平，修

改完善後的《維護國家安全法》應當盡快實施，建議法律自公佈翌日起生效。

特區政府期望，修改後的《維護國家安全法》，能夠由目前的單行刑法，提升定位成為澳門特區維護國家安全法制的基礎、主幹和核心法律，從而讓特區政府據以進一步提升統籌管理維護國家安全事務的能力，堅持貫徹“總體國家安全觀”，全面預防和懲處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有效防範和遏制外來干涉，切實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確保澳門社會持續繁榮穩定。

多謝大家。

主席：多謝。

現在進行一般性討論，請各位發表意見。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司長引介的維護國家安全法是落實總體國家安全觀，我理解，現在國際形勢確實多變，國家亦明確了澳門和香港要有統一的國安標準。在公開諮詢提供意見時，我們都好希望司長就煽動、教唆的定義能夠有清晰的條文，我見到法案都有了，希望細則性討論能清晰向公眾說明，解除大家的疑慮。

我們相信國家安全立法確實是國家安全的總體觀，但更重要的是甚麼？我們不希望立法條文或表述不清晰，向公眾介紹得不清晰時，公眾會有誤解，覺得一些合理的批評、監督政府的聲音跌入法律？我相信絕對不應該，亦不會是這樣的。所以希望司長稍後就細則性與我們詳細討論。我覺得最重要是甚麼？是向公眾釋放正確信息，維護國家安全法的原則、本意是做好國家安全的立法，做好我們總體國家安全觀，不應該影響到其他的居民權利。我覺得這方面要有清晰的解說和推廣。

第五條將原本竊取國家機密罪變成侵犯國家秘密的條款，第一條第五條第六款講了本法律規定的國家秘密會有專門法例另行規範。希望司長清楚解釋國家秘密這個方向，包括內容、立法會是怎樣的。

暫時是這麼多。

多謝。

主席：請梁鴻細議員。

梁鴻細：主席、司長、各位官員：

大家晚上好。

就修法的準備、諮詢，司長帶領團隊做了出色的工作，非常辛苦，我們非常支持修法，而且修法工作亦刻不容緩。

習近平主席二十大報告強調要堅定維護國家的政權安全、制度安全和意識形態安全，這幾部分，我覺得，未來修法的內容或配套法律仍有完善的空間。國家安全法第二十五條講到網絡安全非常重要，特別是一些散佈違法、有害信息的網絡違法犯罪行為，希望維護國家網絡空間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

另外，國家反間諜法第十三條提到捏造、歪曲事實，發表散佈危害國家安全的文字或信息，或製作、傳播、出版危害國家安全的音像制品或其他出品物，都是危害國家的行為，希望未來修法及配套法律能加強相關的工作。

多謝大家。

主席：請李良汪議員。

李良汪：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正如兩位同事所講，大方向上，對國家安全是必須支持和需要認同的，因為沒有國家安全，社會穩定或經濟發展都不需要講了。從諮詢總結報告可以看到社會絕大多數，比率非常大，超過九成以上都是認同修改工作的。但如諮詢總結報告都有提到，對諮詢工作不是那麼了解的人士可能不是那麼同意這次的諮詢方案，所以，未來宣導、宣教工作非常重要。對一些法律條文的宣導，尤其重要的是意識上面的宣導，怎樣做到國家安全不只是政府或一部分人的責任，而是國家安全人人有責這個意識。未來除了法律修改工作之外，宣教都是非常重要

的。

我為甚麼關心這個問題呢？因為看到特區政府近年就國家安全做了大量工作，包括組織架構修改，司警局增加了一廳四處，多了與恐怖主義、網絡安全有關的部門，它們未來會承擔大部分的工作，包括剛剛講到的宣教工作。所以我關注未來這些部門的人手是否真是足夠。過去在不同場合與司長討論過，可能保安部隊都有一定的人資壓力，但未來的方向都是以無增長改善論的方法去做。但實際上，正如剛才司長引介提到還有同事擔心未來國際形勢複雜多變，尤其國家安全方面，我想，再不夠人手也好，都真是需要一定的人手。所以我主要想了解，2020年司警局新設的一些部門、附屬單位，包括剛剛講到的保安廳或下面幾個處的人手是否真是足夠。過去有同事提到的一些網絡安全方面，我想，技術人員又是大家都關注和擔心的。譬如之前講到2021年一些關鍵基礎設施每日都有幾千次受到攻擊的，我想，這些都需要人力資源去應付、應對。所以，我們關注的是，除了支持、認同修法，宣導工作亦要持續做好，社會亦有廣泛共識，但特區政府主職的部門，司警局的附屬單位，人手資源是否充足也是我關注的，希望稍後司長可以解答一下。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保安司司長黃少澤：多謝主席。

多謝剛才三位議員提出的問題和建議。

首先是林宇滔議員提到法案對於一些定義、概念要更加清晰，這是毫無疑問的。八月二十二號到十月五號公開諮詢期間，我們做了八場公眾諮詢，有五場是界別的，三場是公眾的。每一場，我與各位同事都出席，就對於公眾的一些問題，特別是對一些概念，一些相關國際上類似的規定，作了充分的解釋。

公開諮詢的過程就是宣導和教育的過程，效果非常好。八場公開諮詢有超過一千六百人參與，之後亦有十幾個社團和學校邀請我們的同事講解。據我所知，有些社團甚至動員萬幾人參與相關的諮詢工作，亦提了好多意見。

李良汪議員提到，十一萬條意見中九十三點六七的是支持的，反對的百分之六點四。雖然這樣，我們都盡最大努力解說，細則性討論時我們會逐個字，甚至逐個標點符號進行充分的解釋。請放心，接下來有好多環節，有好多時間，讓我們充分解釋。我相信公開諮詢中，絕大部分內容已經做了全面的解釋。有人有些疑慮，有些顧慮，我們也充分解釋了。當然，充分解釋始終有個別市民可能有些疑慮，我們會盡力進行相關解釋的。

另外，國家秘密這個概念，現在設計的方案是由專門法律即國家秘密法定義、規定的。這個法案亦在特區政府今年的立法計劃中，好快會提交立法會。我們當然不希望有案件，如果有案件，即使沒有國家保密法，我們亦有機制處理，可由行政長官或透過行政長官向中央政府獲得關於國家秘密的證明書以解決這個問題。所以，操作層面不會有障礙。將來法律通過和生效後，與現在這個法律是新的配套。

梁鴻細議員提到國家安全現在的一些現象，尤其是網上散佈有害信息等等，公開諮詢時充分解釋過了。我剛才引介講了，這個法律是主幹、核心和基礎的法律，雖然法律最主要是規定刑事、刑事程序和預防性措施，但亦設立一般規定的章節，它就是體現了這個基礎、主幹和核心的法律精神。大家可以看到，第一 d 條，關於職責和活動領域列舉了幾個方面，這幾個方面體現了主幹、核心和基礎法律的精神。這個亦體現了一般原則，將來根據這些規定有一系列法律展開，就是梁鴻細議員所講的，怎樣對相關安全問題進行規管，包括在網上面散布一些有害信息。如果這些有害信息屬於國家安全領域內容的，可能亦會透過……譬如這裏所講的，開展對教育、結社、出版、視聽廣播，還有網絡，就是這個方面的。國際上好多國家已經立了法，最近幾年陸續都立法，對網絡言論進行一些規管。當然，是在保障言論自由的基礎前提下立法。

關於數據安全，澳門現行法律有部分已經進行了規管了。譬如《網絡安全法》對澳門關鍵基礎設施的網絡數據安全進行一些規管。當然，對這些數據的規管與內地對大數據的安全規管有少少不同，將來有需要時，可以這方面進行研究和開展相關的立法工作。

個人資料保護亦屬於數據安全，所以，數據安全涉及兩方面：《個人資料保護法》和《網絡安全法》所規管的數據安全。將來有需要時，可能亦借鑑內地和其他國家的相關立法，對數

據安全進行研究。如果有需要，達成社會共識下，亦值得推廣及進行有關立法工作。

毫無疑問，剛才李良汪議員講到宣導工作，是非常緊要的。對此，公開諮詢中我們非常重視，眾多社團、學校邀請我們講解時，我們全力配合，做好相關的工作，達到好好的效果。立法過程亦是教育、宣傳、推介的過程，亦是釋除疑慮的過程。立法通過後，教育宣傳，去學校、去社團、去社區進行法律推介，將來亦是國家安全工作非常重要的一環。每年保安範疇施政方針，第一篇都是講國家安全，而國家安全，都有一個重要的部分，就是國家安全的宣講工作，包括相關的法律，加強國家安全意識等等，我們每年都做大量的宣傳工作。

多謝李良汪議員對我們人手的關心和關注。人手是緊張的，保安範疇始終貫徹特區政府有關施政方針的要求，多年來都是以無增長改善論去解決這方面的緊張問題。正如我在施政辯論中所講的，都是希望盡量不增加人手，通過能力的培訓、機制的改善和科技強警，提高工作效率、改善工作質量，從而在國家安全的工作中達到更好的效果。當然，國家安全工作是全方位的，市民的配合亦非常緊要，國家安全，人人有責，如果大家都重視，都做好這方面的工作，加上警方的努力、警方的部署，將來的工作會達到比較好的效果。

多謝各位。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對《修改第 2/2009 號法律〈維護國家安全法〉》法案進行一般性表決。請各位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修改第 2/2009 號法律〈維護國家安全法〉》法案獲得一般性通過。

各位有沒有表決聲明提出？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我按錯鈕。

我支持澳門按照國家的要求制定總體國家安全觀，但必須要強調，正如司長在引介裏面都講了，第 2/2009 號法律國家安全法生效以來，對本澳維護國家安全和社會公共秩序都起了一個重要的促進作用。尤其在澳門以愛國愛澳為主體、主流意見的社會環境當中，本人認為國家安全法的修訂必須堅持不損害澳門《基本法》賦予澳門居民的各項權利和自由，尤其是批評和監督特區政府施政的權利，這個是為原則。

正如諮詢文本都強調，或者在法案都看得到，其實所有的法律條文，都是嚴格遵守《基本法》，還有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的國際公約，還有澳門的相關法律法規。所以我們好希望在立法的過程中，包括在細則性討論等等，包括將來法律生效之後，詳細搞些宣傳推廣法律的時候，亦必須要強調這個原則。我相信只要強調好這個原則，法律能夠保護到《基本法》的基本權利，國家安全法才能夠得到最全面有效的落實。我相信這個目標是共同，所以我好希望政府在這方面能夠加解說和宣傳，亦都是確保到這個法律所有條文、所有字眼、所有解釋都能夠符合《基本法》和相關權利法，自由、人權的權利等等的原則。這方面，我希望在後續的細則性探討能夠包括和司長等等進行更全面的探討，更多的推廣和對社會更好的解說。

我相信，只有社會真正明白法律的一些條文內容，才可以真正令整個國家安全法律得到社會的認同和真正有效地執行。

多謝。

主席：請梁安琪議員。

梁安琪：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這次修法體現了特區政府積極履行憲法的責任，有利於全面預防和懲處危害國安的犯罪，進一步提升澳門維護國安事務的能力，促進一國兩制偉大方針在澳門繼續成功實踐，維護澳門社會發展長治久安，本人對此高度認同，因此，投下贊成票。

國家安全是頭等大事。維護國家安全是澳門生存發展的基本前提，亦與每一位市民的切身利益息息相關。未來有關當局不單止要繼續加強執法者對法案的熟悉，同時加強對市民的宣

教，尤其是學生和年青一代，共同以實際行動維護國家安全，才能保障澳門整體社會經濟平穩發展，民生福祉穩步提升。

多謝。

主席：請崔世平議員。

崔世平：主席、各位同事：

以下是葉兆佳議員、王世民議員和本人的表決聲明：

今天修改維護國家安全法法案獲得一般性的通過，我們投下了贊成票。

澳門現行的維護國家安全法在 2009 年通過，實行至今已經十三年有餘，有必要及時的進行修改，以更好地適應新時代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制需求。

國家安全是安邦定國的重要基石。二十大報告中首次對國家安全進行單獨部分的闡述，把公共安全和社會安全置於國家安全的框架之中，充分體現總體國家安全觀的內涵和定義。我們完全相信這次維護國家安全法的修改工作能夠有效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犯罪的行為和活動，確保澳門穩定、社會和諧以及居民安居樂業。

我們應該清醒地認識到當今世界正經歷百年沒有之大變局，國與國之間的關係錯綜複雜，大國間的角力和鬥爭，無論在公開的途徑，還是隱蔽的戰線，都從未停止過。鄰近地區香港 2019 年發生的黑色的暴亂，台獨亦都有所參與，對香港維護國家安全造成了嚴重的威脅。為了築牢國家安全法律體系，澳門實在有必要盡快完成維護國家安全法的修訂工作，堅決防止和打擊境外敵對勢力、反中亂澳分子和跨境恐怖主義勢力，危害國家安全和澳門的社會安定。

我們定將團結工商、金融界的人士，全力支持和配合特區政府，完善修改維護國家安全法的各項工作，推進澳門特色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多謝。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表決聲明提出。

多謝黃少澤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天的會議。

今天的議程全部完成了。

請各位議員稍候，有點事想和大家講一講。

請各位傳媒退場，請配合一下。

多謝。

翻譯：翻譯辦公室

文牘：編輯暨刊物處